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XINLE SCI&TECH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五年三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6
一、公司基本情况	6
二、股票挂牌情况	7
三、公司股权结构	9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六、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9
七、相关机构的情况	2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2
一、公司主营业务	22
二、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25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0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41
五、公司商业模式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3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6
四、独立运营情况	76
五、同业竞争情况	78
六、公司二年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7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8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8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6
一、审计意见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	86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03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6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0
五、主要资产情况	131

六、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46
七、股东权益情况.....	153
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	155
九、重要事项.....	165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5
十一、股利分配.....	165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67
十三、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169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7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6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77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8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179
第六节 附件.....	18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0
三、法律意见书.....	180
四、公司章程.....	18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80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近十年来的发展，公司的核心产品真空采血系统目前产品和技术都已经相对成熟，同时市场需求保持逐年增长的趋势，因此国内很多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近年来纷纷进入这个领域，市场竞争激烈，竞争者通过价格战的方式，以低价争夺市场，导致行业利润降低。虽然公司凭借多年的努力，已在真空采血产品市场占有了一定的竞争地位，取得了一定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知名度，但激烈的市场竞争仍可能导致公司被迫降低产品价格，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产品结构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437,605.72 元，70,110,677.64 元，59,079,337.84 元，分别占其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99.87% 及 99.92%，公司的产品线较为单一，产品结构较为集中。虽然公司也在不断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但随着行业越来越多企业的加入和现有厂家不断扩大产能，将使公司产品收益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三、产品质量可能导致的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真空采血系统属于医疗器械产品，国家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实行严格的管理，虽然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工作，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同时公司的真空采血管和一次性使用采血针还通过欧盟CE认证。但是如果发生质量事故将导致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引起产品撤市或召回等情况，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并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涉及光学、电子、超声、磁、同位素、计算机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包括人工材料、人工脏器、生物力学、监测仪器、诊断设备、影像技术、信息处理、图像重建等多种科技率先在医疗器械产品中应用。医疗器械产品是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水平的标志之一，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电子化、智能化和小型化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目前公司在生产工艺、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方面在国内处于相对领先地位，但如果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将对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五、科研人才流失和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公司一直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但是，由于企业之间科技人才争夺十分激烈，仍存在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并由此给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同时，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创新很大程度上体现在公司拥有的多项核心专有技术上，尽管公司建立了适用于全体员工的《保密制度》，并对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进行保密控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是制度化的建设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六、租赁房屋土地风险

公司无自有土地、房产，目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是向王峰及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租赁的房产、土地。经律师核查，公司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为其合法拥有或使用，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他人的房产合法有效。房屋、土地的租赁期限均至 2024 年，目前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但由于公司尚不具备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存在其租赁的房产拆迁或者改造等风险。

七、公司治理风险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但由于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八、汇率风险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海外地区销售收入分别为 2,957.68 万元、3,967.58 万元和 3,161.33 万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62.35%、56.59% 和 53.51%。公司海外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2013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2012 年、2013 年人民币对美元呈升值趋势。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 2.20 万元、44.63 万元和-2.67 万元，对公司影响较小。但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海外销售的变动，如果未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不稳定，将会因汇率波动而导致公司产生汇兑损失的风险。

九、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分别为 92.26%、

89.47%和 74.62%。此外，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6、0.72 和 0.89，速动比率分别为 0.54、0.43 和 0.67，可见公司短期变现能力相对较弱，存在一定的到期偿付风险。

十、高新技术企业追补缴税风险

2012 年 11 月 6 日，鑫乐有限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21300017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所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依据是《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但是通知规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不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以及本通知有关规定条件的企业，不得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已享受优惠的，应追缴其已减免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因此有可能存在高新技术企业追补缴税风险。

十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4 年 9 月 22 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苗利勇。2014 年 9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吸收新股东并进行增资，经过此次变更，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为苗利勇、王锋、韩永波三人。虽然公司控股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公司董事长苗利勇在公司决策处于主导地位，但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后依然存在实际控制人的不稳定因素。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鑫乐科技、鑫乐医疗	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乐有限、有限公司	指	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申请其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石家庄工商局	指	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君致、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指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卫计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卫生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诺恩自动化	指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鑫乐众成	指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技术专业术语：

真空采血系统	指	真空采血系统是利用负压原理，通过专用采血针，将预设真空的采血管与人体静脉连通，达到封闭、自动、定量采血目的的装置组合，真空采血系统的核心组件是真空采血管、静脉采血针。
采血管	指	真空采血系统的核心组件之一，与采血针配合使用，主要用于血液标本的采集与保存。
采血针	指	真空采血系统的核心组件之一，是一种专门为采血而特制的针。用以对人体静脉进行穿刺后，把静脉血转移至采血管。
产品注册证	指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是指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医疗器械的安全性、有效性研究进行系统评价并通过后决定同意企业申请而颁发的证书。
CE	指	欧盟法律对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要求，产品需符合《技术协调与标准的新方法的决议》相关指令的主要要求才能加附CE标志。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才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从而实现了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简称FDA，FDA是美国政府在健康与人类服务部 (DHHS)和公共卫生部 (PHS) 中设立的执行机构之一。FDA的职责是确保美国本国生产或进口的食品、化妆品、药物、生物制剂、医疗设备和放射产品的安全，是最早以保护消费者为主要职能的联邦机构之一。
JIS	指	英文Japanese Industrial Standards的缩写，是指日本工业标准。
ISO 13485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发布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国际标准，该标准是专门用于医疗器械产业的一个独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丁基橡胶	指	合成橡胶的一种，由异丁烯和少量异戊二烯合成。是指异丁烯和异戊二烯的共聚物。
PET	指	英文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的缩写，是指一种塑料名称，化学名：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抗凝剂	指	能够阻止血液凝固的生物、化学试剂或其复合物
促凝剂	指	能够加速血液凝固的生物、化学试剂或其复合物
EDTA	指	英文Ethylene Diamine Tetraacetic Acid的缩写，乙二胺四乙酸，一种重要的络合剂，在血液检验中是作为血液抗凝剂使用
CCD	指	英文 Charge-coupled Device 的缩写，也叫电荷耦合元件。是一种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数字信号的半导体器件。
PTC	指	英文 Positive Temperature Coefficient 的缩写，是指正温度系数很大的半导体材料或元器件。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HEBEI XINLE SCI&TECH CO., LTD

组织机构代码: 77918193-2

法定代表人: 苗利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住所: 河北省新乐市南环路 189 号

电话: 0311-88585776

传真: 0311-88585776

电子邮箱: hbxinle008@hbxinle.net

董事会秘书: 默玉杰

信息披露负责人: 默玉杰

所属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1》)

经营范围: 二类医疗器械, 三类医疗器械(导管、引流管、医用可吸收缝合线、输液辅助装置, 输液、输血器具及管路, 彩色超声成像设备及超声介入/腔内诊断设备, 注射穿刺器械, 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 高频手术和电凝设备, 呼吸麻醉设备及配件,

体外诊断试剂) (有效期至 2015 年 06 月 17 日) 和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及办公耗材、仪表仪器的销售, I 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的生产, II 类 6866-2 妇科检查器械的生产, 6841-4 血液化验设备和器具的生产 (有效期至 2016 年 03 月 18 日), III类6815注射穿刺器械的生产(有效期至2016年03月18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鑫乐医疗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 元

股票总量: 12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 挂牌公

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票做出超出《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持股尚未满一年。公司两位股东王锋和韩永波为亲属关系，股东苗利勇、王锋、韩永波已经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为实际控制人，上述三人及其他发起人所持股份在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时不得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苗利勇、王锋、韩永波所持公司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持股数量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股东无其他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和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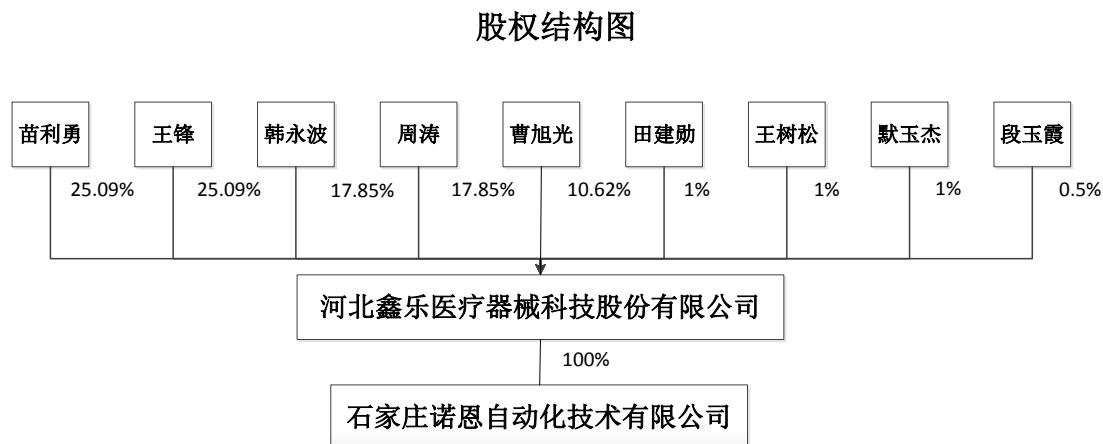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和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表

序号	股东	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可转让股 份数量(万股)
1	苗利勇	董事长、总经理	301.08	25.09	0
2	王 锋	监事会主席	301.08	25.09	0
3	韩永波	董事	214.2	17.85	0
4	周 涛	--	214.2	17.85	0
5	曹旭光	--	127.44	10.62	0
6	默玉杰	董事会秘书	12	1	0
7	田建勋	监事	12	1	0
8	王树松	董事	12	1	0
9	段玉霞	董事	6	0.5	0
合 计			1200	100.00	0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拥有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石家庄高新区珠江大道 313 号 A 区 2 号楼 1-04
法定代表人	韩永波
经营范围	自动化机械设备、仪表仪器、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I 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粪便分析前处理系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16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6 日

2013 年 11 月，鑫乐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成立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拟出资 100 万元持有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份。

2013 年 12 月 16 日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成为鑫乐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获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委派韩永波为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2)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南路 15 号楼 11 层 2 座 1220 室
法定代表人	曹旭光
经营范围	销售医疗器械 II、III 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6 月 05 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仪表仪器、塑料制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县商务委备案）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13 年 6 月 26 日至 2033 年 6 月 26 日

2013 年 3 月，鑫乐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成立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拟出资 100 万元持有其 100% 股份。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为鑫乐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获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3 年 7 月，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委派曹旭光为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2014 年 9 月 28 日，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将鑫乐有限持有的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马守乾；转让双方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鑫乐有限将持有的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 88.8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守乾，转让价格参照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同时，曹旭光、张新华分别辞去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职务；2014 年 10 月 16 日，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及马守乾出具的说明函及君致律师核查，马守乾与公司、公司的

股东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发起人苗利勇持有公司股份 301.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9%；发起人韩永波持有公司股份 21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7.85%；公司发起人王锋持有公司股份 301.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9%。三人共持有公司 68.03%的股份，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协议约定：各方对于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上的事项进行表决时，必须保持投票的一致性。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前，各方应就会议议题进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如若各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以苗利勇的意见作为共同意见。这表明：3 名股东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上保持一致性，苗利勇、王锋、韩永波三人共同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截止至 2014 年 9 月 22 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苗利勇。2014 年 9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吸收新股东并进行增资，经过此次变更，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为苗利勇、王锋、韩永波三人。同日，三名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一致行动协议书》有效期 5 年，协议执行期满，任意一方未以书面形式提出反对的，本协议自动展期 2 年。

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苗利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发展战略、管理制度、人员任免、机构设置、政府请示等重要企业文件均由其签发，重大财务支出由其审批，其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具有重要影响，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均起到重要作用。苗利勇在实际控制人中处于主导地位。

王锋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管理制度、人员任免、机构设置、政府请示等履行监事职责。同时，其行使股东权利受到其与苗利勇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书》的影响，在与苗利勇意见不一致时，按照苗利勇的意见表决。在实际控制人中处于辅助地位。

韩永波为公司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在董事会履行职责以及在股东会行使股东权利时，依照其与苗利勇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书》，其应当按照苗利勇的意见表决。在实际控制人中处于辅助地位。

综上，公司增资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并没有发生实质性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共有九名自然人股东，股东均具有中国国籍，且无境外居留权。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苗利勇，董事长，男，1978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至今一直担任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2012年期间担任石家庄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2013年至今一直担任石家庄市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公司股改变更为股份公司，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25.09%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韩永波，董事，男，1972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陆军指挥学院国防动员与国防教育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9月至2006年在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工程师；2006年1月至今，在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研发工程师。公司股改变更为股份公司，其担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17.85%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王锋，监事会主席，男，196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1999年，任新乐市长城电器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9年至今任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中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委会委员；2007年至今兼任上海侨仕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股改变更为股份公司，其担任公司监事，持有公司25.09%的股份。

周涛，男，1977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今，河北正晨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5年9月至2014年10月，鑫乐有限任监事，持有公司17.85%的股份。

曹旭光，男，1982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4年8月至2014年10月，任鑫乐有限运营中心副主任；2013年6月至今，任鑫乐众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诺恩自动化任监事；

2014年11月至今，鑫乐医疗任运营中心副主任，持有公司10.62%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默玉杰，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男，1977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国际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7月至2003年5月，在河北省食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03年6月至2006年5月，在河北蓝博信息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11年11月，在河北维特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在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人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运营中心主任。公司股改变更为股份公司，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1%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王树松，董事，男，1978年11月出生，满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区域经济开发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5月至2005年4月，在唐山百克商贸有限公司任业务部经理；2005年5月至2009年8月，在河北小洋人集团公司任销售大区经理；2009年9月至今在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任营销部经理。公司股改变更为股份公司，其担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1%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田建勋，男，1976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食品分析与卫生检验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12月至2002年6月，历任新乐国人啤酒有限公司技术员、化验员、生产调度员、班长、营销部副主任；2009年1月至今，历任鑫乐有限技术工程师、质技部经理、管理者代表；2014年11月起，其担任公司监事，持有公司1%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段玉霞，董事，女，1988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11月至2012年10月，在石家庄鸿图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软件技术工程师。2012年12月--2014年3月任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2014年3月--2014年8月任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4年8月份起任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股改变更为股份公司，其担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0.5%的股份，在其他企业无任职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如下：

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苗利勇	301.08	25.09	普通股股东	无
2	王 锋	301.08	25.09	普通股股东	无
3	韩永波	214.2	17.85	普通股股东	无
4	周 涛	214.2	17.85	普通股股东	无
5	曹旭光	127.44	10.62	普通股股东	无
6	默玉杰	12	1	普通股股东	无
7	田建勋	12	1	普通股股东	无
8	王树松	12	1	普通股股东	无
9	段玉霞	6	0.5	普通股股东	无
合计		1200.00	100.00	—	—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韩永波为王锋妹夫，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

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7 日，系由股东苗利勇、周涛和曹旭光以货币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8.8 万元，实收资本 108.8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苗利勇。

2005 年 7 月 8 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名预核私字[2005]第 223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9 月 6 日，河北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天华验字[2005]第 107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 108.8 万元已经足额缴纳，均为货币出资。其中，苗利勇出资人民币 51.1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7%；周涛出资人民币 35.90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曹旭光出资人民币 21.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5 年 9 月 7 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正式成立。鑫乐科技成立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石家庄市新华区康乐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苗利勇
注册资本	108.8 万元
实收资本	108.8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导管、引流管、医用可吸收缝合线、输液辅助装置）的销售（有效期至 2010 年 8 月 12 日），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及办公耗材、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化工产品（易制毒化学危险品除外）、塑料制品、汽车配件、工艺美术品、服装、针纺织品的销售。（需专项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7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9 月 7 日至 2015 年 9 月 6 日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实收资本比例 (%)
1	苗利勇	51.136	货币出资	47
2	周 涛	35.904	货币出资	33
3	曹旭光	21.760	货币出资	20
合计		108.8	--	100

2、增加股东、注册资本增加至700万元

2014 年 9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吸收韩永波、王锋、默玉杰、田建勋、王树松、段玉霞为新股东；决议由苗利勇、周涛、曹旭光、韩永波、王锋、默玉杰、田建勋、王树松、段玉霞组成公司新的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08.8 万元增至 700 万元，其中：苗利勇增加出资 124.494 万元，周涛增加出资 89.046 万元，曹旭光增加出资 52.58 万元，韩永波出资 124.95 万元，王锋出资 175.63 万元，默玉杰出资 7 万元，田建勋出资 7 万元，王树松出资 7 万元，段玉霞出资 3.5 万元，同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 年 9 月 2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出具

[2014]京会兴冀分验字第 6600000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 2014 年 9 月 25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苗利勇、周涛、曹旭光、韩永波、王锋、默玉杰、田建勋、王树松、段玉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91.2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25 日止，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7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26 日，新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经过此次变更，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实收资本比例(%)
1	苗利勇	175.63	货币	25.09
2	韩永波	124.95	货币	17.85
3	周涛	124.95	货币	17.85
4	曹旭光	74.34	货币	10.62
5	王锋	175.63	货币	25.09
6	默玉杰	7	货币	1.00
7	田建勋	7	货币	1.00
8	王树松	7	货币	1.00
9	段玉霞	3.5	货币	0.50
合计		700.00	--	100

3、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4 年 10 月 12 日，北京兴华出具了[2014]京会兴审字第 66000002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4,714,398.64 元。

2014 年 10 月 13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01022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54,921,532.99 元，负债评估值为人民币 39,024,861.02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5,896,671.97 元。

2014 年 10 月 13 日，有限公司进行了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登记，取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冀）名称变核[2014]第 1723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有限公司申请变更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为：河北鑫乐医疗器械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定以2014年9月30日为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0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订了《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一致同意以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4,714,398.64元，按1.226:1的折股比例折合为1200万股，折股余额2,714,398.6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0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9位发起人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及《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4年10月30日，北京兴华出具[2014]京会兴验字第6600000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0月30日止，鑫乐医疗的总股本为12,000,0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0.00元，鑫乐有限原股东按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2014年11月25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登记事项，股份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130100000028634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苗利勇；住所为河北省新乐市南环路189号；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营业期限为长期。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苗利勇	301.08	25.09
2	王 锋	301.08	25.09
3	韩永波	214.2	17.85
4	周 涛	214.2	17.85
5	曹旭光	127.44	10.62
6	默玉杰	12	1
7	田建勋	12	1
8	王树松	12	1
9	段玉霞	6	0.5
合计		1200.00	100.0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共有 5 名董事，其基本信息简介如下：

苗利勇，董事长，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韩永波，董事，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默玉杰，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段玉霞，董事，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王树松，董事，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二）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基本信息简介如下：

王锋，监事会主席，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田建勋，监事，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徐晓文，监事，女，1983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大学旅游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上海新都里餐饮有限公司餐饮部主任；2008 年 8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天津武清天鹅湖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餐饮经理、总经理助理；2014 年 2 月至今，历任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事科长，现任行政人事部经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2 人，其基本信息简介如下：

苗利勇，总经理，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默玉杰，董事会秘书，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六、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281.42	4,916.49	3,932.52
负债总计（万元）	3,941.09	4,398.80	3,628.0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0.32	517.70	304.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0.32	517.70	304.5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1	4.76	2.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1.91	4.76	2.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2.62	89.23	92.26
流动比率（倍）	0.89	0.72	0.86
速动比率（倍）	0.67	0.43	0.54
项 目			
营业收入（万元）	5,912.37	7,020.07	4,743.76
净利润（万元）	231.42	213.19	218.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1.42	213.19	21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5.39	210.85	214.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5.39	210.85	214.20
毛利率（%）	34.66	27.64	24.72
净利率（%）	3.91	3.04	4.60
净资产收益率（%）	36.54	51.86	11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5.58	51.29	10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3	1.96	2.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3	1.96	2.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3	7.15	4.25
存货周转率（次）	3.69	4.21	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0.94	717.77	95.69

净额（万元）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4	6.59	0.88

注：（1）每股净资产：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以有限责任公司实收资本108.80万元为基数计算，2014年9月30日以增资后的有限责任公司实收资本700万元为基数计算。

注：（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3）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以注（3）计算的加权平均普通股股数为基数计算。

七、相关机构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住所：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5层

联系电话：0311-66006346

传 真： 0311-66006204

项目小组负责人：吴扬林

项目小组成员：张艺韬、吴扬林、魏林、蔡云、邱恒学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刘小英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新中街 66 号富东大厦

联系电话：010-65518580

传真：010-65518580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小英

项目小组成员：王海青、柴瑛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全洲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666

项目小组成员：张维、杜丽颖

(四) 资产评估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03 室

联系电话：010-82254322

传真：010-82254322

项目小组成员：黎军、刘志强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联系电话：010-5937888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导管、引流管、医用可吸收缝合线、输液辅助装置，输液、输血器具及管路，彩色超声成像设备及超声介入/腔内诊断设备，注射穿刺器械，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高频手术和电凝设备，呼吸麻醉设备及配件，体外诊断试剂）（有效期至 2015 年 06 月 17 日）和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设备及办公耗材、仪表仪器的销售；I 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的生产，II 类 6866-2 妇科检查器械的生产，6841-4 血液化验设备和器具的生产（有效期至 2016 年 03 月 18 日），III 类 6815 注射穿刺器械的生产（有效期至 2016 年 03 月 18 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主营业务为临床检验标本采集产品真空采血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国内外医疗器械产品的代理销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经核查，公司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有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但公司目前尚未开展国外医疗器械产品的代理销售业务。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真空采血系统。公司产品的主要终端用户为医院、体检中心、血液中心、疾控中心等单位，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和直销两种方式向国内外终端客户销售。

1、真空采血系统

真空采血系统主要用于血液标本的采集、预处理和标本分析前变异控制，核心组件为真空采血管和一次性使用采血针。根据采集血液标本的最终用途不同，真空采血管可分为三种类型：血清类真空采血管、血浆类真空采血管、全血类真空采血管。公司还研发了主要针对某些特殊人群需要的特殊型号的微量采血管。

(1) 血清类真空采血管

血清类真空采血管用于提供符合要求的血清标本，包括普通管、促凝管和

产品分类	产品图片	添加剂	产品功能及用途
普通管		无添加剂	用于医学检验中生化学、免疫学、微量元素检测、各类病毒检测等检查的静脉血标本的采集与盛装，可与生化分析仪配套，直接上机使用。
促凝管		促凝剂	管内添加促凝剂，加速血液凝固，缩短周转时间，应用于临床化学、免疫学、治疗药物监测等测定。可使血液样本在较广温度范围内实现快速凝固，无纤维蛋白二次析出。
分离胶+促凝剂管		分离胶、促凝剂	内壁喷涂促凝剂，能加速血液凝固，缩短周转时间，惰性分离胶用于离心后分隔血细胞和血清，可提高血清产量，长时间保持血清成分稳定，保障血清生化性质及化学构成不发生显著变化，适用于常规临床化学、免疫学以及治疗药物检测等测定。

分离胶+促凝剂管。

(2) 血浆类真空采血管

血浆类真空采血管用于储存并向用户提供质量符合要求的血浆标本，公司生产血浆类真空采血管包括肝素管、血凝管、血糖管。

产品分类	产品图片	附加剂	主要功能及规格材质
肝素管		肝素锂	产品内壁均匀喷涂肝素锂或肝素钠，用于静脉血样的采集和抗凝，应用于血流变及临床生化检验和急诊生化检验。
		肝素钠	
血凝管		柠檬酸钠	管内添加柠檬酸钠溶液抗凝剂，抗凝剂与血液的比例为1:9，主要用于凝血四项检测（凝血酶原时间、凝血酶时间、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纤维蛋白原）。
血糖管		氟化钠、草酸钾	管内添加抗凝剂及糖原稳定剂，可以使血糖浓度在室温条件下较长时间保持稳定。广泛应用于血糖、糖耐量、红细胞电泳、抗碱血红蛋白、糖溶血等检查的血样标本的采集与抗凝。
		氟化钠、EDTA	
		氟化钠、肝素	
		血糖保护剂	

(3) 全血类真空采血管

全血类真空采血管用于向用户提供质量符合要求的全血标本，分为血常规管、血沉管和血沉仪专用管。

产品分类	产品图片	附加剂	主要功能及规格材质
血常规管		EDTA	含有 EDTA 的二钾盐或三钾盐，呈雾状均匀喷涂于管壁。主要应用于血细胞学检测如：血象、血红蛋白、糖化血红蛋白、环胞素、红细胞叶酸及输血前检测（血型、抗体筛查、交叉配型）
血沉管		柠檬酸钠	管内添加柠檬酸钠溶液抗凝剂，抗凝剂与血液的比例为 1:4，用于红细胞沉降率的测定。
血沉仪专用管		柠檬酸钠	管内添加柠檬酸钠溶液抗凝剂，抗凝剂与血液的比例为 1:4，用于红细胞沉降率的测定，可配合血沉架或全自动血沉仪使用，该方法为封闭系统，无需打开管帽，采血后直接操作。

(4) 微量采血管

微量采血管是公司主要针对某些特殊人群制造的特殊型号的采血管。

产品分类	产品图片	主要功能及规格材质
微量采血管		用于采集、盛装、预处理和运输末梢血样本，适用于新生儿、婴幼儿、重症监护的衰竭病人以及其他不适合静脉采血（如严重烧伤）的医患人员，管子内部含有可满足不同检测项目需求的添加剂。

(5) 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静脉采血针由刺血端、刺塞端及护套组成，是真空采血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须与真空采血管配套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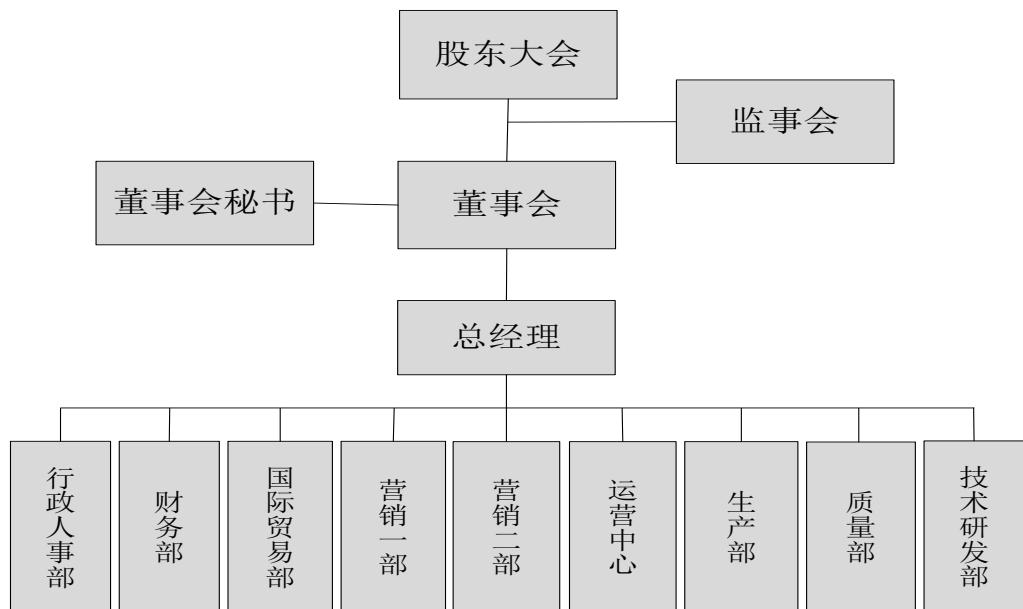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产品分类	产品功能及用途
一 次 性 使 用 采 血 针		笔杆式采血针	产品与真空采血管、持针器配套使用，用于临床中的静脉血液采集，可以方便进行采血，并能有效避免病人与医护人员之间的交叉感染。
		软连接式采血针	与真空采血管配套使用，用于临床中的静脉血液采集，即使用于婴幼儿、采血困难者，也可以方便进行采血，并能有效避免病人与医护人员之间的交叉感染。
		持针器	与真空采血管、采血针配套使用，用于临床静脉血液采集，起到固定采血针、真空采血管并且便于医护人员操作的辅助器械，并对操作人员起到保护作用。

二、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1、公司以总经理负责制为核心组建管理团队、设置内部机构、规划组织结构。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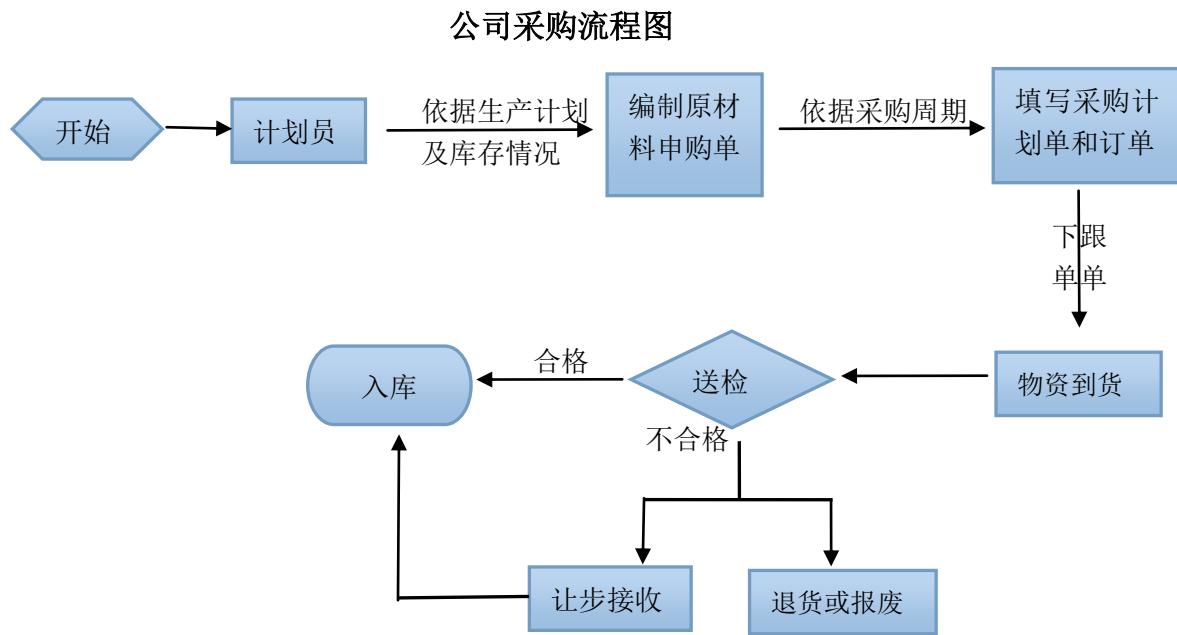
2、公司部门主要职能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1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办公文秘、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工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行政人事部年度规划；建立并完善行政人事管理体系；组织公司员工的招聘，员工的健康体检；按时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福利。
2	财务部	负责搭建财务平台，为管理规范化和公司长远发展打好财务基础；对公司和公司内部提供决策支持；统筹资金规划，负责开辟资金运作渠道，确保公司经营所需资金及时到位，实现资金价值最大化。
3	国际贸易部	依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国际化经营模式，开拓和维护海外市场，增加海外市场的销售量；负责国外的产品销售及货款的回收。
4	营销一部	负责京津冀地区产品销售、订发货、对账工作及客户质量反馈解决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5	营销二部	负责除京津冀地区以外的国内其他地区的产品销售、订发货、对账工作及客户质量反馈解决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6	运营中心	负责组织原材料采购和生产计划下达工作；有效的协调企业内外各方面的生产经营活动。
7	生产部	负责产品生产的全过程和生产成本的控制；保证产品的标识和可追溯性；对人员、设备、设施的安全、消防工作负责；对公司设备正常运转及维修费用的控制负责；根据生产计划，按质按量完成生产计划并检查任务完成情况。
8	质量部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完善和有效运行，负责开展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测和测量，控制产品质量；负责退回产品、不合格品处理；负责制定公司审核计划，并组织内部审核工作。
9	技术研发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技术性工作、研发新产品、推广新工艺，加强技术创新；协调完成各种专利证件的注册和变更。

（二）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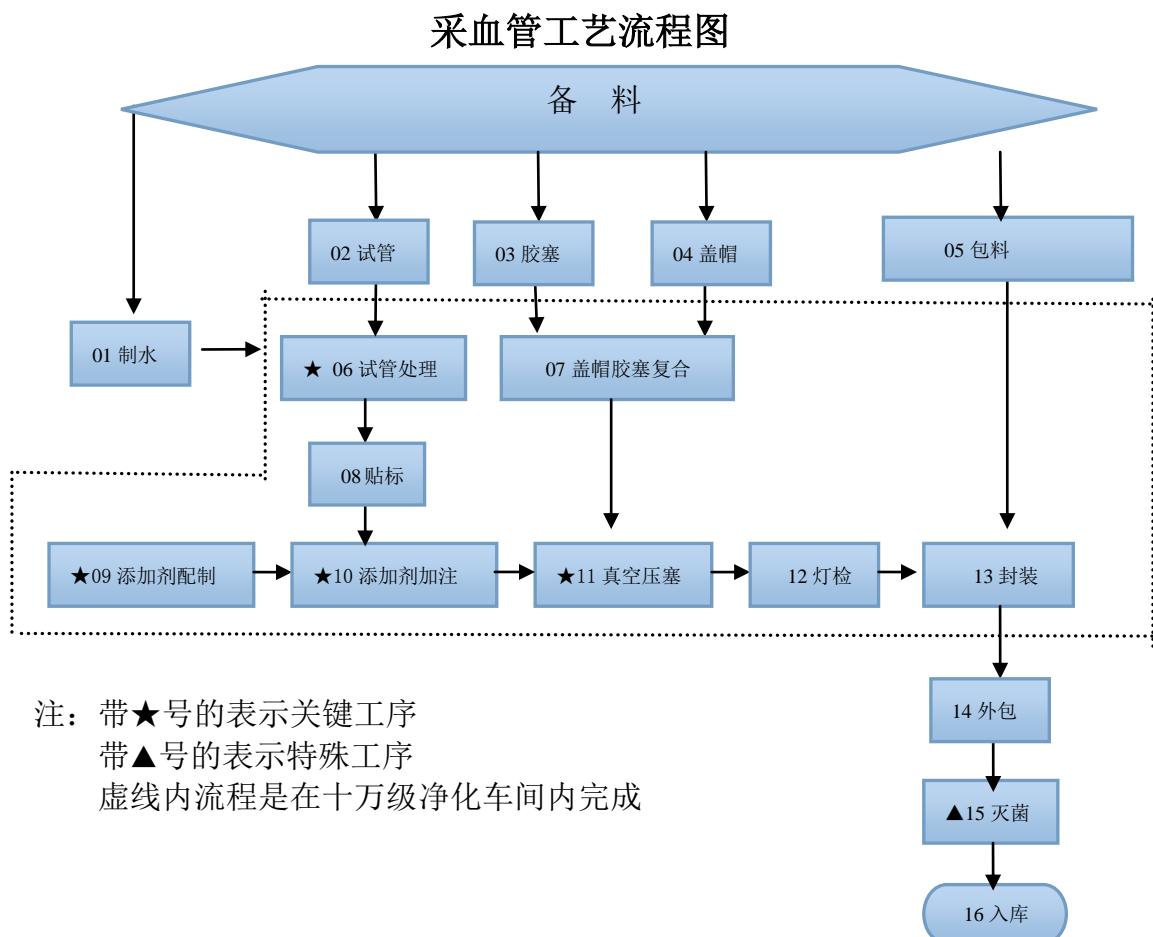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公司的原材料日常采购事宜由运营中心负责执行，备品备件、办公用品由行政人事部负责执行。日常生产用原材料采购物资主要为试管、胶塞、塑料粒料、标签、添加剂、包装物等。运营中心根据公司的月度需求计划、原材料库存标准和原材料库存量、交货周期等因素确定原材料的采购量，经运营中心主任批准后，直接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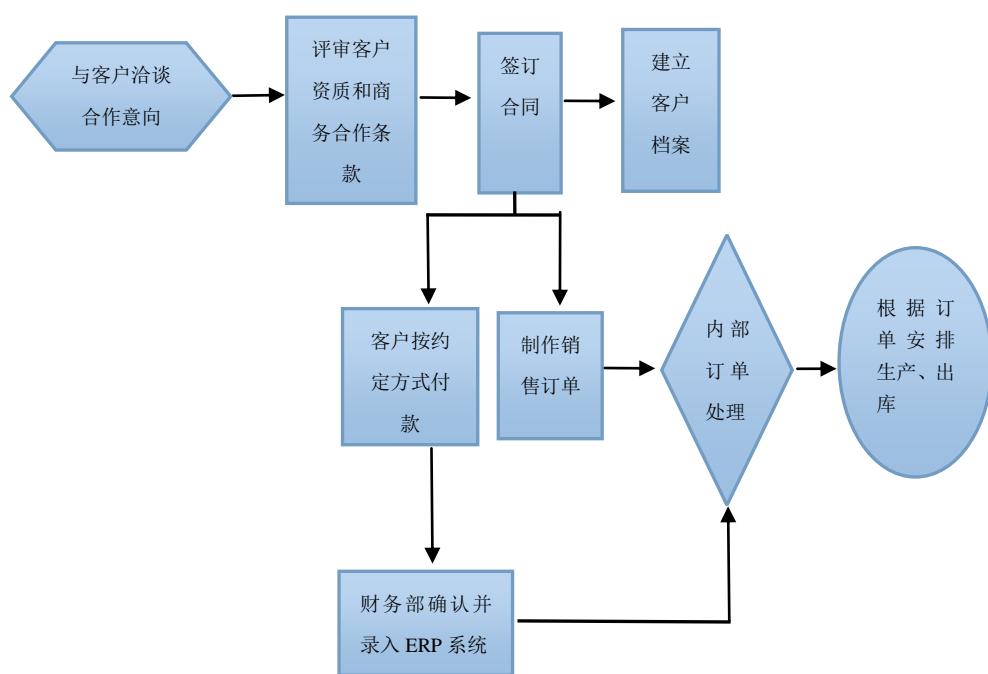
生产部根据运营中心下达的生产计划进行生产。



3、销售流程

公司的营销部门分为国际贸易部、营销一部和营销二部。营销一部负责京津冀地区的销售，营销二部负责除京津冀地区以外的国内其他地区的产品销售，国际贸易部负责国际市场的产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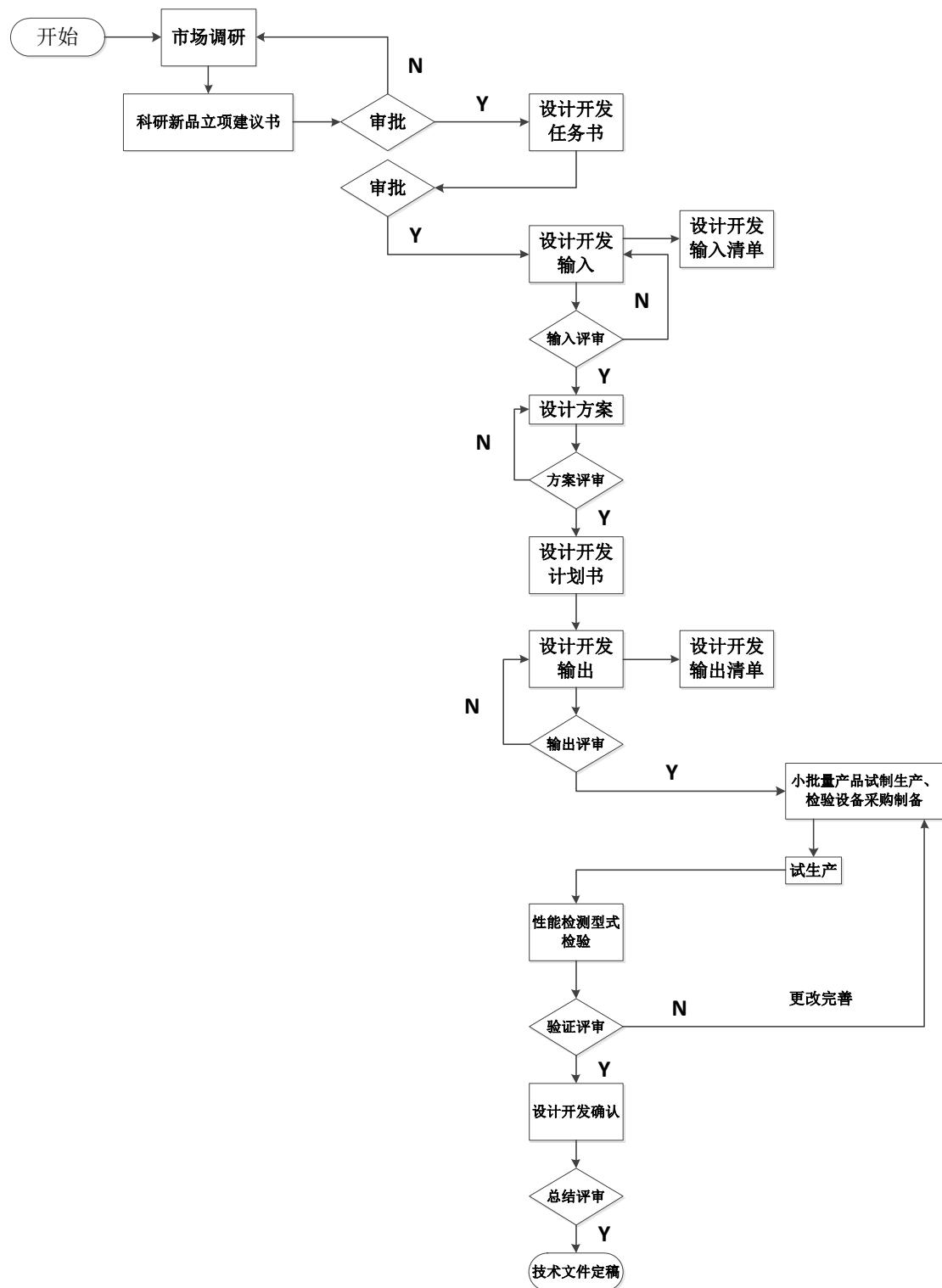
公司销售流程图如下



4、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机构为公司技术研发部，组织履行产品技术管理职责有效运行；研发新产品，推广新工艺，加强技术创新；协调完成各种专利证件的注册和变更。

公司研发流程图如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围绕为临床检验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为使命,通过公司技术研发团队多年的研究,公司现有16项专有技术,并获得25项国家专利。

公司凭借对产品工艺和设备研发的高度重视和大量研发投入,拥有了包括试管内壁处理、添加剂制作和配制、添加剂快速检测等工艺及添加剂精密喷涂、PTC在线烘干、全自动灯检等技术和生产设备,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为临床检验提供质量稳定的产品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关键技术和相应的作用情况如下:

序号	专有技术名称	技术作用描述	所应用产品或领域
1	添加剂配制工艺技术	在添加剂配制过程中使用膜过滤技术,控制添加剂初始污染菌,以保证添加剂在效期内稳定有效。	采血管生产过程
2	促凝管添加剂配方	拥有三种不同的促凝剂配方,以适用不同的使用对象、使用要求,分别在促凝剂中加入不同的活性成分,在血液凝固过程中阻止纤维蛋白的析出,同时保证血液快速凝固,获得更优质的血清。	采血管
3	新型血糖管生产工艺	血糖管中添加新型血糖保护剂,以液体状态存在于试管中,有效解决了干粉类的氟化钠添加剂与血样不易混匀的问题,可以更好的防止血糖降解。	血浆采血管
4	血糖管专用添加剂配方	除氟化钠类血糖管添加剂外,拥有两种不同的血糖管专用添加剂配方,在生产过程中可均匀喷涂在试管内壁,不需进行烘干处理,增加了生产效率。	血浆采血管
5	试管内壁处理工艺	加入特殊配方的内壁处理试剂,采取专有处理工艺技术,在试管内壁形成致密保护膜,改善血液相容性,并保持血细胞形态,防止血细胞挂壁	真空采血管
6	试管内壁处理剂配方	根据抗凝管和促凝管的作用机理、检验要求,拥有三套不同的试管内壁处理剂配方。	真空采血管
7	抗凝剂浓度快速检测方法	通过专业的滴定、显色技术,简单、快速、准确的测定采血管中EDTA浓度、柠檬酸钠浓度和肝素效价	抗凝采血管检测过程
8	采血管试管管体信息标注技术	用特殊油墨和专有设备在试管上印刷产品相关信息,具有产品信息透明、清晰、不易擦除的特点,可使血样采集后实现可视,规避了常规纸质标签非	采血管

		可视化的弊端。	
9	在线抗凝剂微量喷涂技术(可调节型)	该微量喷涂技术在线组装的情况下将添加剂均匀的喷涂在试管内壁上;保证产品在使用时使添加剂能够快速的作用于血液样本;使血液样本保持完好的抗凝状态,有效避免了血液细胞聚集所造成的溶血、凝血等现象。	采血管(抗凝管)
10	自动线在线促凝剂微量喷涂技术(可调节型)	该微量喷涂技术在线组装的情况下将促凝剂均匀的喷涂在试管内壁上;保证产品在使用时使添加剂能够快速的作用于血液样本;加速血液样本的凝固,获取优质的血清。	采血管(促凝管)
11	PTC在线烘干技术	该技术采用PTC加热原理,利用压缩空气或高压高速空气在线组装的状态下将试管内壁喷涂的液体进行烘干,该PTC具有自动恒温功能,能够避免因风速流量的变化导致温度的浮动对试管及添加剂产生的影响。	生产线
12	分离胶加注技术	采用容积阀对分离胶进行加注,保证了分离胶添加精度和添加量的稳定性。	分离胶产品
13	条形码标签打印检测技术	该技术综合采用热转印技术、CCD视觉检测、激光条码阅读技术实现了条形码标签的打印、检测、数据对比、不合格剔除。有效避免了条形码打印重复、条形码打印错误的出现。	条码标签
14	全自动灯检技术	采用CCD视觉检测技术对采血管进行检测,实现了产品内部添加剂有/无、杂质、破损等缺陷的检测自动化;有效提高产品质量、生产效率。	采血管生产过程
15	笔杆式采血针贴标系统	通过专有技术实现了采血针从自动生产线转移至贴标机的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	采血针生产过程
16	不锈钢针管检测数据采集、统计、分析系统	通过测量终端采集检测数据,经专用软件系统对数据进行定向汇总分析处理,以对产品质量趋势进行高效监测。	采血针检测过程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公司因租赁王锋拥有的房产,所以同时租赁了其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租赁的土地使用权系王锋和王春林所有。王春林为王锋之父。

序号	土地使用证	面积 (m ²)	座落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冀新国用(1999)字第0692号	6,329.08	南环路北侧7号	至20690510	抵押

2、注册商标

公司注册商标情况表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申请人	注册有效期	注册号/申请号	发证单位
1	鑫 乐	注册商标	鑫乐有限	2009年6月21日-2019年6月20日	5533520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	民 生	注册商标	鑫乐有限	2009年6月21日-2019年6月20日	5533656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3、专利权

目前公司取得授权专利共 25 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其中变径柱型工件定向排列装置（公司第 17 项专利）、试管顶压组件及试管压紧机构（公司第 25 项专利）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诺恩自动化所有，2015 年 1 月，以上两项专利已转让到鑫乐医疗母公司。公司专利权均为自主取得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并通过，具体如下：

公司专利权情况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类别
1	可见回血采血针	201220743984.9	20121231	20130612	实用新型
2	一种新型尿液取样器	201320482814.4	20130808	20140115	实用新型
3	用于采血管密封的复合帽塞	201120135819.0	20110503	20111228	实用新型
4	血清分离胶采血管	201120135833.0	20110503	20111228	实用新型
5	抗凝血采血管	201120166494.2	20110524	20111228	实用新型
6	一种新型压脉器	201220745929.3	20121231	20130612	实用新型
7	一种方便血沉架	201220743308.1	20121231	20130612	实用新型
8	一种自动压脉器	201220747595.3	20121231	20130612	实用新型
9	笔杆式可见回血采血针	201120105709.X	20110412	20111228	实用新型
10	一种复合盖帽胶塞	201220004032.5	20120106	20120905	实用新型
11	一种带有永久性标识码的采血管	201120205571.0	20110617	20120201	实用新型
12	一种外排气离心机	201220628695.4	20121126	20130508	实用新型

13	一种消毒离心机	201220628583. 9	20121126	20130508	实用新型
14	一种盖帽质量检测分类筛选设备	201420153904. 3	20140401	20140903	实用新型
15	一次性可调深度采血针	201220628737. 4	20121126	20130710	实用新型
16	一种管状尿液收集器	201320482861. 9	20130808	20140101	实用新型
17	一种变径柱型工件定向排列装置	ZL201420082889. 8	20140226	20140723	实用新型
18	胶塞、盖帽用连动压杆复合机	ZL201420087310. 7	20140228	20141105	实用新型
19	一种UV油墨印刷设备	ZL201420215778. X	20140430	20141105	实用新型
20	一种采血管选取支架	ZL201420340140. 9	20140625	20141224	实用新型
21	一种标签粘帖机构	ZL201420374578. 9	20140708	20141224	实用新型
22	一种试管装填机构	ZL201420416510. 2	20140728	20141224	实用新型
23	一种试管剔除机构	ZL201420468536. 1	20140819	20141224	实用新型
24	筒装盖帽定向排序装置	ZL201420121414. 5	20140318	20140723	实用新型
25	一种试管顶压组件及试管压紧机构	ZL201420478551. 4	20140825	20150114	实用新型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研发投入2014年1-9月、2013年度、2012年度分别是5,292,132.24元，2,569,339.14元，3,112,719.11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8.96%、3.66%、6.56%。

4、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规定，公司从事医疗器械生产必须取得相应业务经营许可，具体如下：

（1）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鑫乐医疗持有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冀食药监械生产许20110646号《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生产地址为“新乐市南环路189号”，生产范围为“III类：6815注射穿刺器械；II类：6841-4血液化验设备和器具；II类：6866-2妇科检查器械”，有效期至2016年3月18日。

（2）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鑫乐医疗持有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冀20050082号的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注册地址为“新乐市南环路189号”，经营范围为“三类：6866-4导管、引流管，6865-1医用可吸收缝合线，6854-5输液辅助装置，6866-1输液、输血器具及管路，6823-2彩色超声成像设备及超声介入/腔内诊断设备，6815注射穿刺器械，6845-4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6825-1高频手术和电凝设备，6854-3呼吸麻醉设备及配件；体外诊断试剂；二类（助听器除外）”，有效期至2015年6月17日。

（3）医疗器械注册证

序号	产品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证书有效期
1	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容器（真空采血管）	冀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2410036号	2013年4月7日至2017年4月6日
2	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2第3150854号（更）	至2016年7月9日
3	医用离心机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2012第1410077号	2012年8月21日至2016年8月20日
4	一次性使用人体末梢血样采集容器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2012第1410089号	2012年10月27日至2016年10月26日

（4）其他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有效期
1	0173983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无有效期
2	130196218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无有效期
3	20130795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容器）	至2015.6.17
4	20130794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一次性使用人体末梢血样采集容器）	至2015.6.17
5	20140613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至2016.5.19
6	TFR-BJ-657 64	TÜV南德认证—真空采血管CE技术文档评审报告	无有效期
7	G2 14 01 65764 002	TÜV南德认证—EC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至2019.9.11
8	Q2N 14 01 65764 001	TÜV南德认证-ISO13485: 2012+AC: 2012	至2017.9.11

（5）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鑫乐医疗持有新乐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PWX-130184-0044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临时），许可内容为“COD:0.11吨/年；NH₃-N: 0.006吨/年；SO₂: 0吨/年；NO_x: 0吨/年”，有效期至2015年3月20日。

2015年3月初，鑫乐医疗向新乐市环境保护局提交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延期申请，2015年3月20日，公司取得了新乐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PWX-130184-0044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临时），许可内容为“COD:0.11吨/年；NH₃-N: 0.006吨/年；SO₂: 0吨/年；NO_x:0吨/年”，有效期限为：2015年3月20日至2016年3月19日。

（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固定资产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4.00	5.00	23.75
办公家具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检测仪器类	5.00	5.00	19.00
其他	5.00	5.00	19.00

2、公司目前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原 值	折 旧	净 值	净值占比（%）
机器设备类	17,426,389.89	3,853,246.70	13,573,143.19	77.89
运输设备	1,540,708.78	750,836.87	789,871.91	51.27
办公家具用具	103,265.68	43,455.88	59,809.80	57.92
电子设备类	1,447,900.29	641,320.07	806,580.22	55.71
检测仪器类	82,200.98	65,884.10	16,316.88	19.85
其它	993,250.78	513,284.67	479,966.11	48.32
合计	21,593,716.40	5,868,028.29	15,725,688.11	72.83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中生产设备成新率为77.89%，因检查设备成本价格较低，同时公司在生产产品过程中采用样品抽查和人工检查相结合，检测设备净值率相对较低的情况下并不影响产品生产，因此公司整体与生产相关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

公司运输设备主要用于公司员工上下班接送、外部接待使用，公司大部分产品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负责运输。公司办公家具用具、电子设备主要指公司使用的办公家具、电脑、空调、监控摄像机等电子产品，该类电子设备并不直接用于生产，电子设备均为标准化产品，采购后可直接使用。

(2)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 量	设备原值	设备净值	成新率	使用情况
1	制冷设备	1 套	1495726.53	1282585.47	85.75%	正常使用
2	全自动真空管 加帽压塞装盘 组合机	10 台	4190318.8	2891211.4	69%	正常使用
3	塑料成型注塑机	19 台	2535751.8	2069220.72	81.6%	正常使用
4	真空采血器贴 标机	10 台	583418.81	447122.86	76.64%	正常使用
5	采血器胶塞塑 帽组装机	12 台	667425	405212.02	60.71%	正常使用
6	真空/热风循环 干燥箱	15 台	605027.14	432264.56	71.45%	正常使用

3、自有或租赁房产情况

公司无自有房产，目前以向公司股东王锋及王锋投资的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租赁厂房用于生产、办公。

(1) 租赁厂房环评情况

经核查，鑫乐有限向新乐市环境保护局上报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1 年 4 月取得了新乐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新环监字〔2011〕第 003 号)；2011 年 9 月 23 日，公司获得了新乐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新环验〔2011〕14 号验收意见，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同时意见要求“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自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批复之日起十日内，你单位需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

(2) 租赁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情况

①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鑫乐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8.8万元，资本实力相对较低，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租用了自然人王锋及其控股的望峰电器拥有的房产拥有生产办公，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总层数	设计用途	座落	他项权利情况
1	新乐市房权证市区字第0130000671号	325.20	2	工厂	南环路北棉纺厂东邻	抵押
		1,216.95	3	办公		
		301.84	2	宿舍		
		237.53	2	住宅		
		1,203.84	3	车间		
2	新房权证市区字第0130014289号	3,284.44	3	车间	南环路北棉纺厂东邻189号	抵押

另外，2014年3月1日，鑫乐有限与望峰电器签订了《仓库租赁合同》，租赁其面积为2,100平方米的仓库（位于新乐市创业大街6号），该仓库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根据新乐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说明》，望峰电器位于新乐市创业大街6号的新建场地，东临创业大街，北临开发路的地块，属市政府确立的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②公司因租赁王锋及其控股的望峰电器拥有的房产原因同时也租赁了其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使用权系王锋和王春林所有。王春林为王锋之父。

序号	土地使用证	面积 (m ²)	座落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冀新国用(1999)字第0692号	6,329.08	南环路北侧7号	至20690510	抵押

③经核查公司租用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处于抵押状态，相关担保合同如下：

(a) 2013年11月6日，王锋、王春林与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2013委字第108抵004号《反担保抵押合同》。该《反担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为鑫乐有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015 号《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被担保债权金额为 1,000 万元, 担保物为王锋及王春林共同持有的编号为冀新国用(1999)字第 0692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记载部分土地。

(b) 2013 年 11 月 6 日, 王锋与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3 委字第 108 抵 006 号《反担保抵押合同》。该《反担保抵押合同》的主合同为鑫乐有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015 号《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被担保债权金额为 1,000 万元, 担保物为王锋持有的编号为新房权证市区字第 0130014289 号的《房屋所有权证》项下的房产。

(c) 2013 年 11 月 6 日, 鑫乐有限与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3 委字第 108 抵 003 号《反担保抵押合同》, 并办理了新工商抵登字(2013) 第 10 号《动产抵押登记书》。为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的 13000332100913100008 号《小企业保证合同》提供反担保。

(d) 2014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行签定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015 号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3 日, 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本项借款由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苗利勇、张新华(苗利勇之妻)等人提供保证担保; 王春林、王锋以自有土地使用权、王锋以自有房产, 本公司以价值 12,467,200 元的设备一批为该项借款向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注: 以上土地使用权、房产为原担保合同中的王锋所拥有土地使用权、房产。

(四) 公司员工情况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正式员工共 331 人, 具体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公司管理人员 24 人，财务人员 8 人，技术研发人员 100 人，生产人员 178 人，行政营销人员 21 人。

员工岗位结构分析表

岗位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管理人员	24	7.25
财务人员	8	2.42
技术研发人员	100	30.22
生产人员	178	53.78
行政营销人员	21	6.33
合 计	331	100

(2) 教育程度结构

公司员工本科及以上学历 34 人，大中专学历 142 人，高中及以下学历 155 人（一线生产工人）：

员工教育程度结构分析表

教育程度	人数	所占比例 (%)
本科及以上	34	10.27
大中专	142	42.9
高中及以下	155	46.83
合 计	331	100

(3) 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中 30 岁以下 208 人，30 至 39 岁 111 人，40 至 49 岁 12 人。

员工年龄结构分析表

年龄结构	人数	所占比例 (%)
30 岁以下	208	62.84
30 至 39 岁	111	33.53
40 至 49 岁	12	3.63
合计	331	100.00

(4) 性别结构

公司员工中女性 224 人，男性 107 人。

员工性别结构分析表

性别结构	人数	所占比例 (%)
女	224	67.7
男	107	32.3
合计	331	100.00

截至 2014 年 9 月底，公司无劳务派遣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

(1)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有韩永波、田建勋、孟磊鑫、芮芳、张鹏飞、张世杰等 6 人，核心技术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81%；公司从事技术研发人员 100 人，技术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 30.22%。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韩永波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三、公司股权结构（二）主要股东情况”。

田建勋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三、公司股权结构（二）主要股东情况”。

孟磊鑫，男，1982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信息工程学院，大专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 年 12 月至今，历任鑫乐有限技术员，技术工程师。

芮芳，女，1972 年 12 月生，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新乐市国人啤酒有限公司化验员，检验员；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历任鑫乐有限质检员、技术员、质技部经理，现任技术工程师。

张鹏飞，男，198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天津中财型材有限公司工艺员、工段长、车间主任；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石家庄博大塑化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车间主任；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河北金舵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0 月，历任鑫乐有限车间主任、质量科科长、技术科长、质技部副经理；现任技术工程师。

张世杰，男，1981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桂林航天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2月，任无锡雷鸟塑胶有限公司模具设计员；2007年3月至2011年9月，任无锡研贸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11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无锡展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8月至今，任技术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目前除韩永波作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17.85%的股份，田建勋作为公司监事持有公司1%的股份，两人合计226.20万元（持股比例具体见公司基本情况），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持有股份。

（五）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1、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是销售真空采血系统的业务收入。收入构成主要分为真空采血管、一次性使用采血针产品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1）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制造业	59,079,337.84	38,623,309.88	70,110,677.64	50,799,342.01	47,437,605.72	35,710,213.17
合计	59,079,337.84	38,623,309.88	70,110,677.64	50,799,342.01	47,437,605.72	35,710,213.17

（2）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年度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采血针	4,346,128.41	3,841,689.76	6,866,685.08	5,915,587.86	3,012,215.58	2,597,649.98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采血管	53,003,247.11	33,779,039.30	60,577,964.13	43,227,614.64	42,630,705.46	31,757,677.93
试剂	1,408,312.77	768,717.58	2,524,489.97	1,548,447.21	1,794,684.68	1,354,885.26
其他	321,649.55	233,863.24	141,538.46	107,692.30		
合计	59,079,337.84	38,623,309.88	70,110,677.64	50,799,342.01	47,437,605.72	35,710,213.17

公司报告期内试剂销售收入金额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分别为 1794684.68 元、2524489.97 元、1408312.77 元，试剂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78%、3.6%、2.38%。公司销售试剂产品主要为体外诊断试剂（如 LDH、尿微量白蛋白、BCRP 质控、HBDH 等产品）。所销售试剂产品主要从石家庄利德曼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处采购取得。公司将试剂产品最终销售至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河北省胸科医院等终端医院。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华北区	10,763,966.13	5,780,894.53	11,971,680.47	6,212,399.28	7,129,467.58	4,207,776.23
东北区	1,577,172.08	1,060,656.20	1,583,705.70	1,337,968.86	940,628.94	685,671.55
华东区	4,778,825.90	3,152,811.89	5,705,836.97	4,111,401.53	4,981,115.30	3,527,984.30
华南区	3,483,224.63	2,327,105.82	3,541,145.27	2,544,164.28	1,419,934.76	965,697.39
华中区	3,417,683.82	2,346,092.27	1,757,610.19	1,501,092.55	1,097,306.83	748,128.87
西北区	1,003,552.98	585,206.54	1,675,566.73	1,029,214.31	56,690.63	35,138.92
西南区	2,441,607.05	1,556,617.30	4,199,373.14	3,091,687.95	2,235,664.86	1,657,691.45
国际贸易	31,613,305.25	21,813,925.33	39,675,759.17	30,971,413.25	29,576,796.82	23,882,124.46
合计	59,079,337.84	38,623,309.88	70,110,677.64	50,799,342.01	47,437,605.72	35,710,213.17

(4)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

产品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主营占比	金额（元）	主营占比	金额（元）	主营占比
国内经销收入	20,596,833.48	34.86	23,409,936.78	33.39	12,417,229.85	26.18

国外贸易 经销收入	31,613,305.25	53.51	39,675,759.17	56.59	29,576,796.82	62.35
直销收入	6,869,199.11	11.63	7,024,981.69	10.02	5,443,579.05	11.47
合计	59,079,337.84	100.00	70,110,677.64	100.00	47,437,605.72	100.00

公司经销模式下交易结算方式是根据经销商的规模、合作期限、信誉程度、销售价格、订货量等综合因素制订了现款结算后发货、有一定回款账期进行销售、有部分信用额进行销售的多种灵活结算方式。截止目前，公司经销商 456 家，其中现款结算 291 家，给予信用额度 1 家，给予信用期限 164 家，信用期限一般为 2 或 3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数量呈增长态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每年都会参加全国及部分国外地区医疗器械产品展会，通过产品展会与当地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

针对公司现行销售模式，公司制订了《产品退货管理制度》、《顾客反馈及投诉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这些制度中明确规定了产品退货程序、退货标准、退货产品处理等要求。报告期内退货基本为经销商收到产品时对公司产品质量有疑虑所致，报告期内销售退货：2012 年退货为 0 元、2013 年度退货 0.13 万元、2014 年 1-9 月退货 1.80 万元。销售退货时一般由经销商向公司发送反馈意见及相应的销售产品影像资料；公司接到客户反馈后判断产品是否符合退货要求，若符合则同意客户退货，公司内部分析质量原因并出具改善方案。

公司除已披露正常退货行为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销售退回情形。

（5）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1-9 月	15,781,504.84	26.69
2013 年	19,825,042.81	28.24
2012 年	8,006,291.50	16.88

(二) 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最近两年一期前五大客户情况

1、产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终端用户为医院、体检中心、血液中心、疾控中心和科研教学单位等。

2、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采用签定框架采购协议或经销协议确定合作意向，再分别按单次订单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相对稳定。

(1)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外贸前五名客户情况分别如下：

2014 年 1-9 月公司外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
1	SUNPHORIA CO., LTD	7,029,979.64	11.89
2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3,673,754.91	6.21
3	UNILAB LAB. MALZ. SAN. TIC. LTD. STI.	2,322,224.75	3.93
4	QUALIFY GROUP CO., LTD	1,383,638.76	2.34
5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1,371,906.78	2.32
合 计		15,781,504.84	26.69

2013 年公司外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
1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6,815,647.27	9.71
2	SUNPHORIA CO., LTD	5,112,879.11	7.28
3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2,565,564.77	3.65
4	UNILAB LAB. MALZ. SAN. TIC. LTD. STI.	2,605,512.95	3.72
5	QUALIFY GROUP CO., LTD	2,725,438.71	3.88
合 计		19,825,042.81	28.24

2012 年公司外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2,710,415.57	5.71
2	SUNPHORIA CO., LTD	1,452,592.52	3.06
3	QUALIFY GROUP CO., LTD	1,360,192.10	2.87
4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1,346,495.71	2.84
5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1,136,595.60	2.40
合 计		8,006,291.50	16.88

(2)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国内前五名客户情况分别如下:

2014 年 1-9 月公司国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90,329.92	1.37
2	新乡市金世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88,147.66	1.37
3	河南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77,779.39	1.35
4	南京市昊铼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399,743.51	0.79
5	河北昌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31,247.82	0.66
合 计		2,787,248.30	5.54

2013 年公司国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361,155.78	1.94
2	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43,907.69	1.49
3	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30,772.77	0.90
4	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41,460.09	0.77
5	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	499,588.38	0.71
合 计		4,076,884.70	5.81

2012 年公司国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杭州联动进出口有限公司	826,813.02	1.74
2	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	561,009.40	1.18
3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415,367.52	0.88

4	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83,991.45	0.81
5	邯郸市第一医院	300,465.00	0.76
	合 计	2,547,762.59	5.37

从公司国内外销售前五名情况可以看出，公司目前产品主要以外销为主，国内销售占比相对较小，说明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有一定竞争力和知名度。同时，从销售占比中可以看出公司目前国内市场销售占比也逐年呈增长态势。

（三）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最近两年一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玻璃管、PET 管、医用标签、添加剂、粒料、胶塞等原材料，这些原材料都属于行业内通用原料，市场供给较为充足。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4 年 1-9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分别如下：

2014 年 1-9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比 (%)
1	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5,704,384.72	18.7
2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177,822.79	13.71
3	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	3,873,243.00	12.71
4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599,398.08	8.53
5	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	2,089,890.27	6.86
	合 计	18,444,738.86	60.51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比 (%)
1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7,132,732.94	13.99
2	石家庄市桥西区联众化工原料商行	5,466,185.00	10.72
3	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4,894,091.37	9.60
4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794,279.00	9.41
5	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	3,360,865.33	6.59
	合 计	25,648,153.64	50.32

2012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表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比 (%)
1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6,533,889.50	14.33
2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33,067.50	8.41
3	北京四联创业化工有限公司	2,917,600.00	6.40
4	永康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6,516.05	5.63
5	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	2,186,995.98	4.80
合 计		18,038,069.03	39.56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医疗行业在采购、销售环节一般都是购销双方通过签订框架式协议，约定产品价格、货款结算方式等内容，以双方确定的订单金额进行结算。公司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披露标准是分别以国际贸易、国内贸易销售前五名以及供货商全年采购前五名的采购额为标准进行披露。

1、销售合同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经销和直销两种销售模式。

(1) 报告期内签订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统计如下：

2012 年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统计表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标的	金额	已执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	合同履行情况
1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2,710,415.57	2011.12.5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2	QUALIFY GROUP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1,360,192.10	2012.2.4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3	SUNPHORIA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1,452,592.52	2012.6.19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4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1,346,495.71	2012.2.6	已履行完毕
5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1,136,595.60	2012.7.25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6	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561,009.40	2011.9.1	已履行完毕

7	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383,991.45	2012.1.1	已履行完毕
8	邯郸市第一医院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300,465.00	2012.3.4	已履行完毕
9	河北省人民医院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244,369.23	2012.3.6	已履行完毕

2013年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统计表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标的	金额	已执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	合同履行情况
1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6,815,647.27	2011.12.5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2	QUALIFY GROUP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2,725,438.71	2012.2.4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3	SUNPHORIA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5,112,879.11	2012.6.19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4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2,565,564.77	2012.7.25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5	UNILAB LAB. MALZ. SAN. TI C. LTD. STI.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2,605,512.95	2012.11.17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6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1,361,155.78	2013.1.21	已履行完毕
7	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1,043,907.69	2013.11.25	已履行完毕
8	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630,772.77	2013.4.24	已履行完毕
9	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管	按订单执行	499,588.38	2013.4.26	已履行完毕

2014年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合同统计表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标的	金额	已执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	合同履行情况
1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3,673,754.91	2011.12.5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2	QUALIFY GROUP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1,383,638.76	2012.2.4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3	SUNPHORIA CO.,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7,029,979.64	2012.6.19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4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1,371,906.78	2012.7.25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5	UNILAB LAB. MALZ. SAN. TI C. LTD. STI.	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	按订单执行	2,322,224.75	2012.11.17	在框架条款下履行
6	新乡金世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系统产品	按订单执行	688,147.66	2014.1.1	正在履行

7	河北昌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系统产品	按订单执行	331,247.82	2014.2.25	正在履行
8	河南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系统产品	按订单现金结算后发货	677,779.39	2014.1.15	已履行完毕
9	南京市昊铼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系统产品	按订单现金结算后发货	399,743.51	2014.3.27	已履行完毕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是以经销商买断式销售为主，外贸销售模式下报告期内代理商相对稳定，因订单金额不同造成公司重大合同执行金额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金额略有不同。国内销售情况由于经销商的变化，重大合同签订执行金额也与报告期内国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统计略有差异。

（2）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重大销售合同

国际贸易客户已履行完毕的合同为 2012 年 2 月 6 日与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签订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销售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公司向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销售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1,346,495.71 元。

国内经销商客户已履行完毕的合同如下：

①2011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销售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公司向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一次性静脉血样采集器，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561,009.40 元。

②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管销售合同，约定向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 1 年，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383,991.45 元。

③2012 年 3 月 4 日，公司与邯郸市第一医院签订真空采血管销售合同，约定向邯郸市第一医院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300,465.00 元。

④2012 年 3 月 6 日，公司与河北省人民医院签订真空采血管销售合同，约定向河北省人民医院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244369.23 元。

⑤2013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管销售合同，约定向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1,361,155.78 元。

⑥2013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管订单销售合同，约定向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年度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1,043,907.69 元。

⑦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管销售合同，约定向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630,772.77 元。

⑧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管销售合同，约定向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最终履行合同金额 499,588.38 元。

⑨2014 年 1 月 15 日，公司与河南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系统产品销售合同，约定向河南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后发货，履行合同金额 677,779.39 元。

⑩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南京市昊铼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系统产品销售合同，约定向南京市昊铼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合同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后发货，履行合同金额 399,743.51 元。

2、采购合同

(1)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按计划采购，公司在报告期内签订的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表：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

年度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标的	金额(元)	已执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2014 年	1	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试管	按订单执行	5,704,384.72	2013.12.27	正在履行

	2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胶塞	按订单执行	4,177,822.79	2013.12.27	正在履行
	3	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	PET 试管	按订单执行	3,873,243.00	2013.12.27	正在履行
	4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	按订单执行	2,599,398.08	2014.1.1	正在履行
	5	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标签	按订单执行	2,089,890.27	2013.12.30	正在履行
	1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胶塞	按订单执行	7,132,732.94	2013.1.1	已履行完毕
2013年	2	石家庄市桥西区联众化工原料商行	聚乙烯	按订单执行	5,466,185.00	2013.5.11	已履行完毕
	3	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试管	按订单执行	4,894,091.37	2013.1.1	已履行完毕
	4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	按订单执行	4,794,279.00	2013.1.1	已履行完毕
	5	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	PET 试管	按订单执行	3,360,865.33	2012.10.26	已履行完毕
	1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胶塞	按订单执行	6,533,889.50	2012.1.1	已履行完毕
2012年	2	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	按订单执行	3,833,067.50	2011.11.26	已履行完毕
	3	北京四联创业化工有限公司	聚乙烯、聚丙烯	按订单执行	2,917,600.00	2012.1.12	已履行完毕
	4	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标签	按订单执行	2,566,516.05	2012.3.1	已履行完毕
	5	永康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ET 管	按订单执行	2,186,995.98	2012.2.12	已履行完毕

(2) 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中，已经履行完毕的重大采购框架合同情况如下：

①2011年11月26日，公司与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合同期限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金

额 3,833,067.50 元。

②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签订采购胶塞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采购胶塞，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金额 6,533,889.50 元。

③2012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与北京四联创业化工有限公司签订采购聚乙烯、聚丙烯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北京四联创业化工有限公司采购聚乙烯、聚丙烯，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金额 2,917,600.00 元。

④2012 年 2 月 12 日，公司与永康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PET 管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永康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PET 管，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2,186,995.98 元。

⑤2012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签订印刷标签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采购印刷标签，合同期限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2,566,516.05 元。

⑥201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与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签订 PET 管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采购 PET 管，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全年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3,360,865.33 元。

⑦2013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江西富尔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真空采血器配套用针，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4,794,279.00 元。

⑧2013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签订玻璃试管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采购玻璃试管，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4,894,091.37 元。

⑨2013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签订胶塞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采购胶塞，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7,132,732.94 元。

⑩2013 年 5 月 11 日，公司与石家庄市桥西区联众化工原料商行签订聚乙烯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按照订单向石家庄市桥西区联众化工原料商行采购聚乙烯，合同期限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终采购合同 5,466,185.00 元。

3、银行贷款合同

2013 年 11 月 6 日，鑫乐有限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15 号《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目的是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前，公司借款合同已经履行完毕。

201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行签定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15 号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3 日，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行业中的细分行业，主要从事真空采血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临床检验标本采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国内外医疗器械产品的代理销售。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目前拥有专利技术 25 项、专有技术 16 项，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业务经营资质及生产设备。经过近几年的市场开拓和行业积累，公司形成了目前的商业模式，这也是公司在较长的发展过程中不断改革和探索的结果，符合现代化经营的理论，有效地实现了规模经济效益，保障了产品质量，促进了公司发展。

具体来说，公司的主要产品是血清类真空采血管、血浆类真空采血管、全血类真空采血管三大类产品，公司产品在材质、规格等方面又有不同细分。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体系，公司整个的业务流程要经过市场调研、产品研发、原辅料采购、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等环节。

公司通过先进的研发与技术、严谨的采购和生产管理、完善的销售服务跟

踪体制，实现了公司业务的连续快速增长。

1、在研发与技术实力方面

公司拥有一支精干的研发队伍，公司注重技术研发投入，注重新产品的开发，紧盯国外真空采血管的产品动态，在技术创新上追求精、专、尖、独，追求深度而不是广度，将核心资源用于关键产品的研制开发上，使公司产品的技术创新走在国内同行业前列。为保障公司的产品质量，公司研发团队利用公司的专利技术对购置的产品生产线进行了大量的技术改造，提高了产品生产线的效率，降低了产品的残次品率。

2、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真空采血系统是以技术为主导的产品，其原材料采购与普通企业类似，不存在行业独特的采购模式。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生产真空采血管所需的玻璃试管、PET 试管、医用胶塞、印刷标签等原材料。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由运营中心统一采购。公司通过执行合格供应商评价程序和供应商业绩管理流程、实行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持续考核制度，在长年合作的基础上选择出在价格、质量、安全、供应能力等各方面符合公司要求的原材料供应商并与之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大部分原材料均在国内进行采购，有少部分原材料在境外采购，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

3、公司产品的生产模式

公司大部分产品都是采取订单式计划生产模式，即由客户发来订单后按照发货计划排产。公司运营中心利用 ERP 系统获得营销部门签订的订单进行排产并向生产部下达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产品规格领取原辅材料进行产品的生产、包装、入库。

4、公司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经销和直销两种方式。

经销模式下是公司先将产品授权、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医院或体检机构。公司采用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产品销售模式，公司产品半数以上用于出口。经销模式下在国、内外拥有为数众多的经销商，国际贸易上与公司长期进行合作的国外经销商有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QUALIFY

GROUP CO., LTD 等公司；国内经销商有金世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昌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昊铼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等公司。

公司国内每家经销商实际销售金额相对较小，在公司销售收入中占比很低。目前，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是与经销商签规模、合作期限、信誉程度、销售价格、订货量等综合因素制订了现款结算后发货、有一定回款账期进行销售、有部分信用额进行销售的多种灵活结算方式。截止目前，公司经销商 456 家，其中现款结算 291 家，给予信用额度 1 家，给予信用期限 164 家，信用期限一般为 2 或 3 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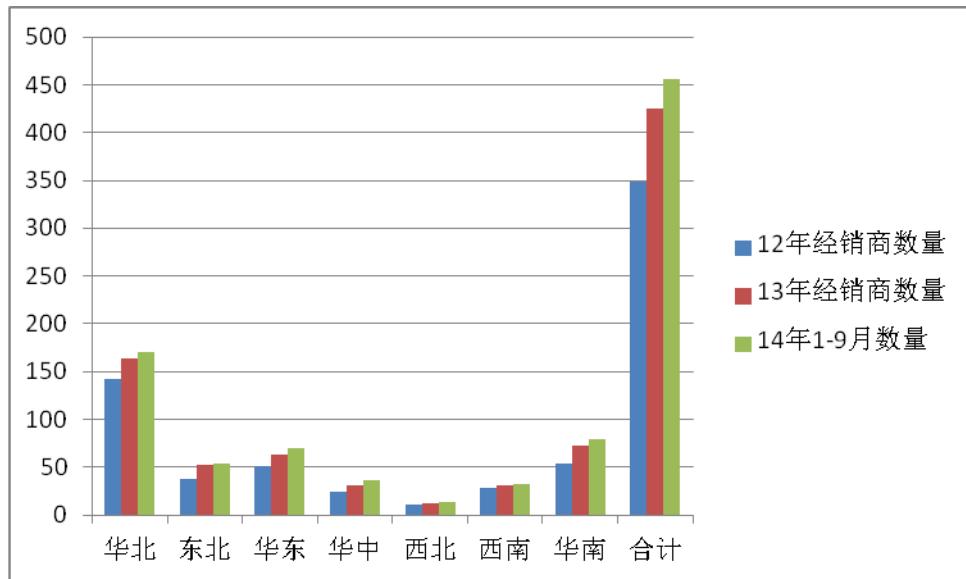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家数呈增长态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每年都会参加全国及部分国外地区医疗器械产品展会，通过产品展会与经销商建立合作联系。

针对公司现行销售模式，公司制订了《产品退货管理制度》、《顾客反馈及投诉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这些制度中明确规定了产品退货程序、退货标准、退货产品处理等要求。报告期内退货基本为经销商对产品质量有疑虑所致。销售退货时一般由经销商向公司发送反馈意见及相应的销售产品影像资料；公司一般接到客户反馈后判断产品是否符合退货要求，若符合则让客户将货物退回，公司内部分析质量原因并出具改善方案。

(1) 公司国内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 (家)

区域	12 年经销商数量	13 年经销商数量	14 年 1-9 月数量
华北	142	164	171
东北	38	52	54
华东	51	63	70
华中	25	31	36
西北	11	12	13
西南	28	31	33
华南	54	72	79
合计	349	425	456



(2) 公司主要经销商名称、各期销售金额及内容如下：

2012 年度

序号	客户简称	内容	金额 (元)	国内经销占比
1	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561,009.40	4.52%
2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415,367.52	3.35%
3	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83,991.45	3.09%
4	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12,285.47	2.51%
5	河北昌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98,815.34	2.41%
6	安徽北斗星医化有限责任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71,552.12	2.19%
7	太原敬天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94,447.84	1.57%
8	盐城市新科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89,153.85	1.52%
9	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88,957.26	1.52%
10	郑州贝康科贸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83,649.57	1.48%
合 计			2,999,229.82	24.16%

注：经销商杭州联动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公司产品后将公司产品销往海外，公司将销售收入计入公司外贸收入，故《2012 年公司国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中没有统计该公司的销售。

2013 年度

序号	客户简称	内容	金额 (元)	国内经销占比
1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361155.78	5.81%
2	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043907.69	4.46%
3	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630772.77	2.69%

4	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541460.09	2.31%
5	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499588.38	2.13%
6	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82111.1	1.63%
7	河北昌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78,275.13	1.62%
8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58,302.57	1.53%
9	安徽北斗星医化有限责任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08,071.76	1.32%
10	郑州贝康科贸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05,564.12	1.31%
合 计			5,809,209.38	24.81%

2014 年 1-9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内容	金额 (元)	国内经销占比
1	宁波柯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690329.92	3.35%
2	新乡市金世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688147.66	3.34%
3	河南奥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677779.39	3.29%
4	南京市昊铼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99743.51	1.94%
5	河北昌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31247.82	1.61%
6	重庆子钦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27,755.60	1.59%
7	宁波健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09,476.91	1.50%
8	北京新塔康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306,017.10	1.49%
9	北京奥瑞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78,183.74	1.35%
10	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31,271.76	1.12%
11	慈溪市益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23,753.81	1.09%
12	盐城市恒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23,374.37	1.08%
13	安徽北斗星医化有限责任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204,562.37	0.99%
14	长春市励图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92,565.27	0.93%
15	武汉艾利尔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采血系统	192,064.90	0.93%
合 计			5,276,274.13	25.60%

经销模式下，公司的定价策略是采取生产成本加生产经营费用加利润的方式，加成幅度参照市场价格及与经销商的谈判确定。与国内经销商确定的销售价格一般低于公司直销同类产品价格。因公司没有对国外客户的直销业务，因此国外经销商的销售价格也会与国内经销商价格略有不同。

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面对各大医院，参加医院的公开招标或是通过当地省卫生厅“阳光采购平台”进入公开招标系统；目前，河北省部分医院会组织

本院的统一招标，确定年度招标价格。因河北省阳光采购平台处于建立初期，只有一部分医院通过“阳光采购平台”或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通知公司进行采购。

5、公司的销售售后服务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真空采血管终身跟踪服务识别系统，公司国际贸易部和营销一部、营销二部负责与国内外的经销商联络工作。由于公司在产品生产、销售环节进行了严格控制，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2012年公司产品未出现销售退货问题，2013年出现销售退货0.13万元，2014年销售退货1.8万元，报告期内销售退货与全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不足万分之一。

销售退货时一般由经销商向公司发送反馈意见及相应的销售产品影像资料；公司接到客户反馈后判断产品是否符合退货要求，若符合则同意客户退货，公司内部分析质量原因并出具改善方案。

6、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真空采血系统行业作为医疗器械行业的细分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真空采血系统市场的消费区域分布与区域的医疗条件、人们生活水平密切相关。从全球来看，真空采血系统市场主要集中于发达国家，并已在发展中国家的经济相对发达地区快速发展。从国内来看，我国的沿海发达地区及内地大中城市为主要的消费区域。真空采血系统行业主要生产企业在海外市场主要分布于美国、奥地利、日本等区域。

真空采血系统是医疗机构的常规用品，其消费使用不存在季节性。但由于国外和国内的圣诞节和春节等长假期间，配送不便以及顾客提前备货的情况客观存在，造成行业在生产和发货量上呈现出一定的波动。

7、公司生产产品的质量标准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试行）（局令第31号）第三条规定：医疗器械标准分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注册产品标准。（1）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是指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统一技术要求的标准。

(2) 注册产品标准是指由制造商制定，应能保证产品安全有效，并在产品申请注册时，经设区的市级以上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相关要求复核的产品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六条规定：企业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当制定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的依据。企业的产品标准须报当地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已有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国家鼓励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在企业内部适用。

鑫乐医疗根据以上规定制定了公司生产产品质量体系，具体生产产品执行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	国家规定的产 品质量标准	公司执行的产 品质量标准	证书有效期	证书编号
1	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容器（真空采血管）	YY 0314-2007	YZB/冀 0134-2012	至 20170406	冀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10036 号
2	一次性使用采血针	——	YZB/国 2790-2012	至 20160709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3150854 号（更）
3	医用离心机	YY/T0657-2008	YY/T0657-2008	至 20160820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1410077 号
4	一次性使用人体末梢血样采集容器	YY/T0617-2007	YY/T0617-2007	至 20161026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1410089 号

公司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容器（真空采血管）产品执行企业的 YZB/冀 0134-2012 标准，参照行业标准 YY 0314-2007 编制并通过了主管部门备案；一次性使用采血针产品执行标准为 YZB/国 2790-2012，参照国家标准 GB 18671-2009（一次性使用静脉输液针）编制并通过了主管部门备案；医用离心机产品执行标准直接采用 YY/T 0657-2008；一次性使用人体末梢血样采集容器执行标准直接采用 YY/T 0617-2007。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公司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

2、行业基本情况

人口与健康问题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面临的重大挑战，对我国医疗卫生行业发展提出了十分迫切的需求。随着人均 GDP 的增长，人们对健康越来越重视，诊疗服务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此外随着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理念将加强，预防越来越重视，医疗卫生费用中检验费用支出的比重随之增加。我国人口众多，随着经济快速增长，人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对诊疗服务的需求将会迅速增加，加上医疗保障体系不断完善这为我国医疗器械产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

作为血液标本载体的真空采血系统对检验结果正确与否起到重要作用，是医疗决策依据的基石，是检验医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健康意识不断增强，检验医学理念不断更新下，真空采血系统作为医疗器械细分行业，成为快速成长的朝阳行业。

3、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概况

医疗器械产业是事关人类生命健康的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型的高技术产业，许多医疗器械是医学与多种学科相结合的产物，其发展水平代表了一个国家的综合实力与科学技术发展水平。医疗器械行业产品制造技术涉及医药、机械、电子、塑料等多个技术交叉领域，其核心技术涵盖医用高分子材料、检验医学、血液学、生命科学等多个学科。与发达国家相比，目前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主要存在研发能力不足、研发投入不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薄弱等问题。但由于庞大的消费群体和政府的积极支持，我国医疗器械市场发展空间极为广阔。

4、真空采血系统市场发展概况

真空采血技术于20 世纪40 年代诞生于美国，但由于诸多技术难题没有完全攻克，真空采血技术仍然难以广泛推广。20 世纪70 年代，随着检验医学的发展，

以封闭的真空采血技术替代注射器采血的开放式采血方式,真空采血技术检验医学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采血技术才真正在全球范围内广泛推广应用。

目前,真空采血系统已经在发达国家实现全面普及使用,与发达国家相比,发展中国家真空采血系统的推广使用较晚,直到20世纪90年代才被发展中国家临床医疗机构逐步采用,范围局限于经济相对发达地区部分大中型医疗机构。20世纪90年代,真空采血系统开始进入中国市场,特别是2002年我国卫生部发布了《WS/T 225临床化学检验血液标本的收集与处理》和《WS/T 224真空采血管及其添加剂》两个卫生行业标准,规范了一次性真空采血管在临床化学检验收集血液标本时的使用,为真空采血系统的应用与普及奠定了坚实基础。

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真空采血系统的发展和普及十分迅速,真空采血系统国内市场消费将进一步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

5、行业市场化程度与市场集中度

真空采血技术于20世纪90年代开始进入我国,中国真空采血系统高端市场基本上是由进口产品垄断。近年来,随着国内真空采血系统生产企业的崛起,进口产品垄断的格局已被打破。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查阅公开资料的统计,2014年国内真空采血管生产企业共计80多家,以中小规模企业为主。

真空采血系统的主要海外生产企业是美国BD公司、奥地利GREINER公司、日本泰尔茂株式会社等三家。目前国内真空采血系统知名生产企业主要有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二) 行业的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的主要监管部门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

医疗器械行业是国家重点管理的行业之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医疗器械行业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协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

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负责制定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2、行业主要的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生效起始日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对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监督管理的单位或个人进行监管。	2014. 6. 1
2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开办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申请与审批、医疗器械生产许可管理、医疗器械委托生产的管理、医疗器械生产的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内容。	2014. 10. 1
3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为加强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行为，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2014. 10. 1
4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医疗器械注册检测、医疗器械注册申请与审批、医疗器械的延续注册、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的变更与补办、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2014. 10. 1
5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在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方面实施细则，适用于医疗器械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全过程。	2011. 1. 1
6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无菌医疗器械实施细则（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二类、三类无菌医疗器械的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2011. 1. 1
7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的编写、使用要求。	2014. 10. 1

3、行业主要政策

真空采血系统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所支持，是医疗仪器设备及机器制造业的重要分支，该产业涵盖了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各环节。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我国有关部门多次出台鼓励发展和规范行业的政策，体现出我国政府对医疗器械行业的高度重视。

（1）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

2012年10月，国务院印发了《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该规划要求到2015年，初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使全体居民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服务质量、服务效率和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个人就医费用负担明显减轻，地区间卫生资源配置和人群间健康状况差异不断缩小，基本实现全体人民病有所医，人均预期寿命在2010年基础上提高一岁。

（2）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1年11月15日，国家科技部、国家卫生部、国家食药监局等十个部门联合制定并颁布了《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该规划在医疗器械研发领域明确提出鼓励研究临床应用需求量大、应用面广的我国急需紧缺的中高端诊断、治疗类医疗器械。鑫乐医疗主营产品真空采血系统属于中高端诊断、治疗类医疗器械类产品，是该规划鼓励支持发展的领域之一。

（3）“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

继2009年国务院审议通过《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以来，国家相关部门对医疗改革事业高度重视，2012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结合前期医改成果及经验印发了《“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方案要求加快推进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障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增强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优化卫生资源配置。

（4）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

根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精神，2011年12月，科学技术部出台《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对预防领域、诊断领域、治疗领域、康复领域和应急救援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将加大扶持力度，重点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高品质、低成本和主要依赖进口的基本医疗器械产品，从而满足我国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需要和临床常规诊疗需求。重点开发一批配置需求迫切、市场容量大、临床价值突出的基础装备和创新产品；重点发展临床诊疗必需、严重依赖进口的中高端医疗器械；把握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加强技术储备，加快发展围绕疾病早期发现与预

警、精确/智能诊断、微/无创治疗以及与未来医学模式变革相适应的创新医疗器械产品；创制 50-80 项临床急需的新型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急救医疗器械产品，重点开发需求量大、应用面广以及主要依赖进口的基础装备和医疗器械产品。该规划预期“十二五”期间科技进步和示范应用带来的新增医疗器械产值将达 2000 亿元。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发布，其指出：在规划期间，要建立和完善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完善重大疾病防控等专业公共卫生服务网络；逐步提高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扩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要求，增加财政投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加快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优先满足群众基本医疗卫生需求。

（三）行业竞争状况及行业的进入壁垒

1、行业竞争情况

在国内市场，随着国内真空采血系统企业的技术水平的上升，产品性能提高和服务的完善，我国真空采血系统企业在产品价格、服务等方面竞争优势逐步呈现，国内真空采血系统生产企业所占据的国内市场份额逐渐扩大。真空采血系统行业中的国际市场有美国 BD 公司、奥地利 GREINER 公司、日本泰尔茂株式会社；国内市场主要生产企业有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美国 BD 公司（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

美国 BD 公司是世界上最大的生产和销售医疗设备、医疗系统和试剂的医疗技术公司之一。经营的产品多达一万余种，是全球最大的注射器及医用一次性产品的供应商之一。公司于 1897 年在纽约成立，总部位于美国新泽西州的富兰克林湖，业务遍及全球。公司的业务可分为 BD 医疗、BD 诊断和 BD 生物科学三大类。生产销售包括医用耗材、实验室仪器、抗体、试剂、诊断等产品。其中 BD 诊断分为标本分析前处理系统和诊断系统。标本分析前处理系统包括真空采血系统、血液标本采集及试验系统、尿液标本采集系统、末梢血常规和安

全采样系统、动脉血气标本采集系统、标本采集废弃物收集系统和血袋产品等。

（2）奥地利 GREINER 公司

奥地利 GREINER 公司于 1868 年在德国成立，1958 年开始生产塑料医用产品，产品范围包括实验用的一次性塑料制品。1963 年在奥地利林茨建立临床研究实验室，成为欧洲最早为医院和实验室提供全系列一次性医用产品的公司之一。奥地利 GREINER 公司已发展成为在全球拥有二十多家分公司的跨国集团，产品销往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医疗机构。通过 ISO9001 国际认证，医用产品获得 CE 认证，产品符合采血系统国际标准的要求。

（3）日本泰尔茂株式会社（Terumo Corporation）

日本泰尔茂株式会社是日本最大的医疗耗材生产厂商之一，成立于 1921 年，总部位于日本东京都涩谷区，是医疗器械及医药制品的大型企业。产品包括一次性医用器械，输血用具系列，医药品和营养药系列，血管造影与治疗导管，检验产品系列等产品，产品销往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泰尔茂医疗产品（杭州）有限公司是其最早在内地设立的独资子公司，现有医用导管、输液泵配套器械等十五大类产品，已获得国际 ISO9001、欧洲 CE 等多项认证，产品销往中国和日本、欧美等国际市场。

（4）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一直以来秉承“标本专家”、“检验专家”、“护理专家”的中长期发展目标，通过持续的技术与管理创新，为临床实验室和临床护理提供标准化作业的最佳解决方案。2009 年阳普医疗成为广东首批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医疗器械企业。

（5）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内最早生产真空采血管的企业之一，2014 年登陆新三板市场。主要产品和服务内容包括：一次性真空采血系统、体液标本采集系统、细菌培养鉴定系统、生物信息技术产品、实验仪器、药理实验试剂及标准品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防疫、卫生保健、科研、教学、军事等诸多领域。

2、行业进入壁垒

（1）市场准入壁垒

作为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的真空采血系统关系到人们的生命和健康，我国对相关生产、销售企业的设立以及真空采血系统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的资格、条件要严格审查，并建立了系统的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目前对医疗器械生产进行资格审批的部门主要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部门。企业只有获得国家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等相关的资质证明后才能进入本行业。

（2）产品技术壁垒

真空采血系统行业的技术门槛较高，产品综合了多种学科的交叉及新技术和新材料的应用，缺乏技术和科研开发能力的企业难以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同时，真空采血系统行业是多学科交叉的高新技术行业，企业的生存发展不仅需要拥有高水平的研发人员和管理人员，还须具备丰富的专业制造人员和服务人员。技术人才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保障。

（3）产品品牌壁垒

真空采血系统产品关系到医疗机构的诊断决策和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医疗机构在选择使用的产品时会十分重视品牌，知名的市场品牌会对新进入者形成短期内难以进入的门槛。

（4）市场渠道壁垒

真空采血系统行业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不仅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更需要长期积累对市场的深刻认识和前瞻把握，以及不断为顾客创造价值所形成的品牌效应。同时，医疗卫生系统的招标项目条件设置较高，需要多年良好的品牌形象、经营业绩、产品质量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新进入者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建立完善的市场渠道和顺利进入招标市场。

（5）资金壁垒

真空采血系统的技术和性能必须紧随检验医学发展和顾客的需求不断升级，真空采血系统行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科研开发并建立满足终端医疗机构对产品技术和服务个性化需求的强大销售服务网络。因此，进入这一行业的企业如果不具备较雄厚的资金实力以保障技术不断的创新和升级，将难以在市场竞争

中生存和发展。

（四）影响该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扶持

近几年来，国务院等相关部门先后颁布相关产业政策大力扶持医疗器械产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2013年2月修订后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明确将“新型医疗器械设备”等医药产业列为“鼓励类”产业目录。2011年12月，科学技术部出台《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对预防领域、诊断领域、治疗领域、康复领域和应急救援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将加大扶持力度，重点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高品质、低成本和主要依赖进口的基本医疗器械产品，从而满足我国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需要和临床常规诊疗需求。国家提出多项政策对推动行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起到重要作用，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下，真空采血系统行业规模日益扩大，产业链日趋完整，为行业内企业提高竞争实力、参与国际竞争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国内涌现出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

（2）医疗行业需求持续增长，消费市场前景广阔

2009年国务院通过的《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要求重点抓好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几年来，我国覆盖城乡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建成；2012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结合医改成果和经验印制颁布了《“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方案要求加快推进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障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增强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优化卫生资源配置。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推进，医疗行业需求持续增长，我国医保制度的完善与健全给医疗器械行业提供了更大的市场空间。

（3）政府招标采购有助于规范行业竞争秩序

2013年1月，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原卫生部）等6部委联合印发《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试行）》，要求县级以上政府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采购高值医用耗材，必须全部参加集中采购。一年来，全国医疗系统在逐渐

建立“医疗体系的阳光采购平台”进行医疗行业的集中采购。实行集中采购，既是规范采购行为，保障医疗器械质量的有效手段，又是降低流通成本，规范医药流通领域竞争秩序的重要措施。从政策上看，在今后一段时期内，在大中型高端医疗器械的统一采购中，政府招标采购方式仍将发挥着重要作用，并且对其他医疗器械的销售产生示范作用，从而促进整个医疗器械行业的健康发展。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国外企业的竞争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根据加入WTO的承诺，2000-2005年我国海关税目中60个医疗器械产品税号的原税率已由10.5%降到4.4%，2013年起部分医疗器械进一步降低了进口关税。由于国外大型医疗器械制造商美国BD公司、日本泰尔茂株式会社、奥地利Greiner公司等先进的真空采血系统制造商资金雄厚、技术先进，在大型高端医疗器械的研发上拥有丰富的技术和经验，可以凭借其资金优势和品牌优势通过收购国内企业或由国内企业OEM的方式降低生产成本，进入基础医疗器械市场，将给我国医疗器械制造企业带来强大的竞争压力。

（2）国外非关税壁垒的限制

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非常严格的规定和管理，如美国的FDA认证、欧盟的CE认证和日本的JIS认证等。我国在医疗器械生产过程管理和质量体系方面与发达国家仍有一定的差距，通过国际认证的国内厂家和产品较少，进入国际市场困难较大。

（五）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监管风险

我国真空采血系统产品现按照医疗器械进行监管，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从事真空采血系统生产和经营必须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和《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公司如果不能持续满足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出现违法、违规等现象，则可能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处罚，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2、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涉及光学、电子、超声、磁、同位素、计算机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包括人工材料、人工脏器、生物力学、监测仪器、诊断设备、影像技术、信息处理、图像重建等多种科技率先在医疗器械产品中应用。医疗器械产品是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水平的标志之一，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电子化、智能化和小型化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目前公司在生产工艺技术、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方面在国内处于相对领先地位，但如果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将对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3、新产品研发失败和延续注册未通过风险

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必须不断开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但高科技产品与普通产品相比，在新产品的开发、试制方面面临的风险更大。新产品从实验室研究到产品中试阶段，最终到规模化和产业化生产，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时间，但是由于新产品的开发受各种客观条件的制约，存在失败的风险。如果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公司市场拓展计划及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会受到影响。

医疗器械新产品投入生产之前必须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要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核，要经过标准备案、产品检测、临床试用、申报、受理、专家评审、现场审核等主要环节。新产品的注册或延续注册如果不能通过审核或审核时间较长，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4、科研人才流失和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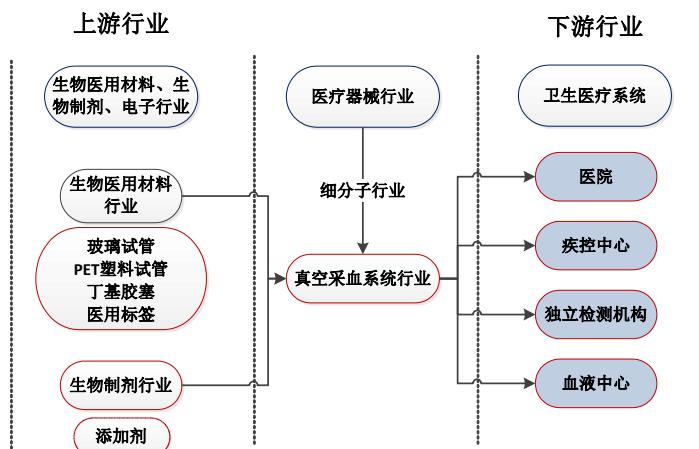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公司一直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但是，由于企业之间科技人才争夺十分激烈，仍存在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并由此给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同时，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创新很大程度上体现在公司拥有的多项核心专有技术上，尽管公司建立了适用于全体员工的《保密制度》，并对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进行保密控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是制度化的建设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六）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发展状况

医疗器械行业的上游行业包括生物、材料、化工、电子、机械等国家基础行业，具体到真空采血系统的上游行业主要为生物医用材料和生物制剂行业。

医疗器械行业下游行业为直接面向终端消费市场的卫生医疗系统，真空采血系统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各级医院、疾控中心、独立检测机构和血液中心等医疗机构。

真空采血系统行业上下游关系图



1、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公司采购的大部分原材料所属行业为生物医用材料行业。我国的生物医用材料工业能够满足生物医用材料的需求，且价格低于国外的价格水平。对于玻璃试管、丁基胶塞等材料生产厂家众多，原料供应充足且价格稳定。对于PET塑料试管材料属于石油深加工产品，价格随石油价格有一定的联动性，原料供应充足且价格稳定。对于采血针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ABS、PE等原料，均为通用基础原料，上游行业发展较成熟，价格稳定，供应充足。

2、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真空采血系统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各级医院、疾控中心、独立检测机构和血液中心等医疗机构。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健康状况及保健意识的提高，国家政府着力完善医疗保障政策，带动各国对卫生医疗需求的快速发展。同时，随着国内医疗保障体系已经逐步完善，卫生医疗系统得到快速发展。未来在国家政策和资金的大力支持下，将有利于提升卫生医疗的需求，特别是医疗器械和真空采血系统产品的需求，促进真空采血系统市场保持较快的增长。

七、公司竞争状况

1、公司竞争优势

(1) 产品质量优势

作为基础医疗器械产品，临床检验标本采集产品的产品质量关系到人们的生命和健康。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把质量控制作为公司的核心工作之一，已经建立了包括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各部门质量控制文件等在内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的质量管理涵盖原料检验、过程检验和成品检验、出库控制等完整的业务环节，公司还制定了严格的产品工艺作业标准、操作规范和产品工序质量检验操作规范，同时公司特有的添加剂配制技术、添加剂微量喷涂技术、添加剂快速浓度检测技术等专有技术为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一致性提供了技术保障。公司于2009年3月通过ISO 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的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容器（真空采血管）通过了欧盟CE认证，2014年9月份公司的一次性使用采血针通过了欧盟CE认证。多年来，公司产品的质量一直保持稳定，获得了下游客户的认可和好评。

(2) 市场渠道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较大的真空采血系统行业的生产企业之一，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市场口碑赢得了众多经销商和下游用户的信赖。目前，公司产量稳居全国前列，公司通过ERP系统将公司客户细分，产品辐射全国，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到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与亚洲、非洲、美洲、欧洲数十家经销商进行合作，公司的市场渠道在同行业中具有一定的优势。

(3) 专业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真空采血系统等临床检验标本采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尚有部分专利已经申报正在审查过程中，同时还掌握了 16 项专有技术，如添加剂配制工艺技术、促凝管添加剂配方、新型血糖管生产工艺、试管内壁处理工艺等专有技术，产品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2、公司竞争劣势

(1) 企业规模偏小，主要产品较为单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真空采血系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与国内大型医疗器械企业及跨国医疗器械企业相比，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仍然偏小，同时，公司

目前的产品中仍以真空采血系统为主，产品类别比较单一。

（2）融资渠道单一，缺乏通畅的资本市场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处于发展时期，在加快新产品研发、扩大产品配套供应能力、提高装备水平、引进先进技术和优秀人才、拓展营销服务网络等方面均迫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但公司目前仅仅依靠自身积累不足以支持企业快速发展，而中小企业融资难、缺乏直接融资渠道束缚了公司进一步快速发展。

3、公司针对竞争劣势所采取的策略

（1）在人力资源方面要建立强有力的研发团队和强有力的营销团队，培养一批专业的管理人才，让员工在企业内部合理的岗位流动，不断提升员工的满意度。

（2）在经营管理上，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升服务的标准化，构建学习型组织。

（3）公司品牌建设上要及时掌握竞争对手及竞争产品的优势、劣势。还应配备一定的营销手段，将各种营销手段灵活运用，积极开展推广活动。

（4）加强公司技术储备及新产品的研发，不断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使公司在行业内处于优势地位。

（5）以资本市场的发展为契机，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多渠道便捷的融资方式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因公司规模和注册资本较小，公司只有三名股东，为此，公司只设立了股东会，但未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并未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时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执行董事、监事在履行职责方面存在一定欠缺，公司的治理运作在有限公司时期存在不规范之处。

2014年10月30日，股份公司创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明晰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日常管理制度，股份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严格依照规章制度执行。

概言之，股份公司虽设立时间不长，但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在实际运作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过1次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文件齐备。上述三会会议过程中，公司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均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通过，特别决议事项均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均经公司全体董事或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会议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专业投资者；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为徐晓文，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

行自己的监督职责。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已经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在《公司章程》第十三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2、争议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专门规定了争议解决规则，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方式解决。

3、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需要关联股东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如实作出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按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除外),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会议,董事不得委托他人出席或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内部控制制度》、《合同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加强公司财务管理。

另外,为了加强公司整体管理,控制风险,公司制订了《质量控制管理制度》等制度,涵盖公司所有部门及工作流程,初步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规则,上述公司治理机构和治理规则合法、合规。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在实践中逐步得到贯彻执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苗利勇、王锋、韩永波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况，并且做出声明如下：

- “1、本人最近三年内未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本人最近三年内未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本人保证以上承诺的真实、准确和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的资产独立

根据有限公司出具的书面材料并经核查，股份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200 万元，出资已经全部到位。公司无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向股东王锋及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租赁了房产和土地用于生产办公。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

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研发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经核查，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产权争议，而且其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目前无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

（三）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制定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及决策，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四）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真空采血系统的生产、经营。根据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的上述业务完整且独立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依法独立运作，不存在因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与股东和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股份公司的业务皆为自主实施，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业务完全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曾经有同业竞争可能但已消除该可能的企业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苗利勇不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其他企业的出资或实际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锋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电热线、电线电缆、电热毯、开关、电子控制器、灭蚊器、床上用品、医疗器械（仅限一类）；自营和代理相关产品进出口业务。	600	93.33%	总经理，执行董事
上海侨仕实业有限公司	电热毯、电热垫（研发、销售）；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服装、床上用品、玩具、工艺品（除专项）（销售）；电子电器产品（维修），商务信息咨询（经纪），绿化养护	50	王锋及其妻子郑桂欣合计持有100%的股权	董事长

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显著区别，同时王锋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上述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在持有公司股权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有效承诺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可能。

（二）关联方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石家庄鑫尔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尔乐”）注册资本为300万元，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由公司股东田惠斌担任。公司由田惠斌、苗秀申、苗秀林三名股东出资设立，其中田惠斌持股比例为33.34%，苗秀申、苗秀林分别持股33.33%。由于苗秀申为鑫乐医疗董事长苗利勇之父，苗秀林为鑫乐医疗董事长苗利勇之叔父，同时，鑫尔乐公司在报告期内与鑫乐医疗存在关联交易行为，因此鑫尔乐成为鑫乐医疗的关联方公司。

石家庄鑫尔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130184000013009号《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田惠斌；住所地为新乐市木村乡工业园区富强路3号；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一类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塑料制品、电子产品、计算机及办公设备销售，进出口贸易（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的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鑫尔乐持有以下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并主要从事下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序号	产品	证书编号	有效期	适用范围
1	一次性使用医用橡胶检查手套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1660014号	20170204	本产品适用于医疗检查、卫生防护、牙科、急救护理及外科手术等。
2	一次性使用口腔器械盒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1060016号	20170204	供牙科的常规诊断及治疗。
3	牙科石膏产品	冀石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1630015号	20170204	牙科的模型制作。

经核查，鑫尔乐营业执照范围及持有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与鑫乐医疗的经营范围和持有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完全不同，鑫尔乐公司没有生产鑫乐医疗类似产品的资质，不能生产与鑫乐医疗同质的医疗器械产品。同时，鑫尔乐为此出具了《说明》，声明在苗秀申、苗秀林持有鑫尔乐股权期间，鑫尔乐不会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产品的生产或销售。因此，鑫尔乐公司不会同鑫乐医疗构成同业竞争。

六、公司二年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一）公司有关制度安排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制定专门的单行管理制度，调整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公司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其制定程序和内容符合公司治理的要求。

（二）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及对外担保的情况。

2、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投资 100 万元成立了全资子公司：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石家庄高新区珠江大道 313 号 A 区 2 号楼 1-04
法定代表人	韩永波
经营范围	自动化机械设备、仪表仪器、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I 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粪便分析前处理系统。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16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6 日

2013 年 11 月，鑫乐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成立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拟出资 100 万元持有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份。2013 年 12 月 16 日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成为鑫乐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获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委派韩永波为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2)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南路 15 号楼 11 层 2 座 1220 室
法定代表人	曹旭光
经营范围	销售医疗器械 II、III 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6 月 05 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仪表仪器、塑料制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期限	2013 年 6 月 26 日至 2033 年 6 月 26 日

2013 年 3 月，鑫乐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成立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拟出资 100 万元持有鑫乐众成 100% 股份。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为鑫乐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获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3 年 7 月，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委派曹旭光为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2014 年 9 月 28 日，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将鑫乐有限持有的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马守乾；转让双方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鑫乐有限将持有的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 88.8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守乾，转让价格参照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同时，曹旭光、张新华分别辞去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职务；2014 年 10 月 16 日，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及马守乾出具的说明函及君致律师核查，马守乾与公司、公司的

股东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3、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

经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文件，并通过访谈公司管理层，股份公司目前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保障是完整和充分的，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规范和减少股份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出具了承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综上，公司的章程、有关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规定有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内容合法、有效，能够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公司 858.3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71.53%。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苗利勇	董事长、总经理	301.08	25.09
2	王 锋	监事会主席	301.08	25.09
3	韩永波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14.20	17.85
4	默玉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00	1.00
5	田建勋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12.00	1.00
6	王树松	董事	12.00	1.00
7	段玉霞	董事、财务部经理	6.00	0.50
8	徐晓文	职工监事	0	0
合 计		--	858.36	71.5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韩永波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锋的妹夫；韩永波、王锋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直系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除王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监事会主席王锋外均为公司在册员工，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王锋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尚未发生三会换届情形，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仅有执行董事一名，未设监事会仅有监事一名，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苗利勇、默玉杰、韩永波、王树松、段玉霞共同组成董事会。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苗利勇为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徐晓文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王锋、田建勋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徐晓文共同组成监事会。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王锋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苗利勇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苗利勇提名，聘任默玉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股份公司陈述并经核查，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自有限公司阶段便在公司任职，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表

姓名	所任职务	性别	产生方式
苗利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选举、聘任
王 锋	监事会主席	男	选举
韩永波	董事	男	选举
默玉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选举、聘任
田建勋	监事	男	选举
王树松	董事	男	选举
段玉霞	董事	女	选举
徐晓文	监事	女	选举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中除非特别注明,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审计意见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了[2014]京会兴审字第 660000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子公司	住 所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合并报表期间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高新区	100.00	100.00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	100.00	100.00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三)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

动表

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 093, 920. 83	3, 865, 485. 55	3, 172, 100. 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 716. 00
应收账款	16, 364, 515. 86	10, 338, 062. 06	9, 296, 821. 20
预付款项	4, 938, 053. 05	2, 708, 596. 68	4, 452, 520. 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133, 110. 80	1, 995, 951. 96	2, 776, 211. 96
存货	8, 387, 198. 45	12, 556, 826. 24	11, 567, 634. 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 916, 798. 99	31, 464, 922. 49	31, 307, 003. 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 725, 688. 11	16, 290, 777. 57	7, 603, 051. 98
在建工程	243, 957. 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4, 661. 63	100, 525. 56	
开发支出	106, 248. 95	109, 857. 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 545, 761. 39	1, 159, 880. 09	281, 374.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 037. 82	38, 954. 49	133, 814. 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 897, 355. 69	17, 699, 994. 90	8, 018, 240. 18
资产总计	52, 814, 154. 68	49, 164, 917. 39	39, 325, 243. 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041, 632. 77	10, 365, 519. 53	4, 500, 000. 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 899, 015. 59	20, 034, 032. 02	16, 469, 938. 53
预收款项	3, 277, 624. 59	2, 966, 195. 83	4, 673, 322. 39
应付职工薪酬	2, 722, 425. 42	1, 469, 946. 88	1, 655, 569. 78
应交税费	-737, 909. 79	775, 452. 24	274, 749. 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 208, 152. 63	8, 376, 805. 24	8, 706, 597.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 410, 941. 21	43, 987, 951. 74	36, 280, 177. 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 410, 941. 21	43, 987, 951. 74	36, 280, 177. 57
股东权益:			
股本	7, 000, 000. 00	1, 088, 000. 00	1, 088, 000. 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1, 439. 86	421, 777. 58	195, 706. 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 631, 773. 61	3, 667, 188. 07	1, 761, 359. 69
股东权益合计	13, 403, 213. 47	5, 176, 965. 65	3, 045, 066. 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 814, 154. 68	49, 164, 917. 39	39, 325, 243. 89

最近两年一期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123,748.10	70,200,697.22	47,437,605.72
二、营业总成本	55,850,972.86	66,270,543.46	44,979,090.11
其中：营业成本	38,629,311.81	50,799,342.01	35,710,213.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3,998.38	44,004.11	
销售费用	5,327,452.05	6,824,540.41	4,205,455.17
管理费用	10,584,255.36	8,077,402.40	4,312,358.34
财务费用	587,365.94	945,364.83	405,699.93
资产减值损失	168,589.32	-420,110.30	345,363.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2,775.24	3,930,153.76	2,458,515.61
加：营业外收入	98,853.02	260,672.89	55,677.00
减：营业外支出	18,344.94	229,509.84	138.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3,283.32	3,961,316.81	2,514,053.86
减：所得税费用	1,039,035.50	1,829,417.48	330,352.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4,247.82	2,131,899.33	2,183,70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4,247.82	2,131,899.33	2,183,700.9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13	1.96	2.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2.13	1.96	2.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14,247.82	2,131,899.33	2,183,70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4,247.82	2,131,899.33	2,183,700.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最近两年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355,642.20	73,448,731.91	48,804,20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3,144.99	4,185,727.24	3,889,32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101.88	23,058,564.63	5,256,53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68,889.07	100,693,023.78	57,950,069.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57,252.61	64,427,510.92	50,640,73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05,104.70	8,593,936.86	3,497,68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2,040.24	1,466,887.87	15,00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95,119.75	19,026,972.64	2,839,69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59,517.30	93,515,308.29	56,993,12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371.77	7,177,715.49	956,94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200.00	9,4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00.00	9,40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27,293.01	11,856,568.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7,293.01	11,856,568.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1,093.01	-11,847,160.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44,000.00	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000.00	14,944,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3,886.76	9,078,480.47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913.33	490,520.36	363,655.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 800. 09	9, 569, 000. 83	4, 863, 655. 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 983, 199. 91	5, 374, 999. 17	-363, 655. 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 043. 39	-12, 168. 52	-22, 041. 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1, 564. 72	693, 385. 49	571, 244. 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 865, 485. 55	3, 172, 100. 06	2, 600, 855. 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 093, 920. 83	3, 865, 485. 55	3, 172, 100. 06

2014年1-9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8,000.00				421,777.58	3,667,188.07		5,176,965.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8,000.00				421,777.58	3,667,188.07		5,176,96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12,000.00				349,662.28	1,964,585.54		8,226,247.82
(一)净利润						2,314,247.82		2,314,247.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14,247.82		2,314,247.8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912,000.00							5,912,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5,912,000.00							5,912,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49,662.28	-349,66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349,662.28	-349,662.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				771,439.86	5,631,773.61		13,403,213.47

2013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8,000.00				195,706.63	1,761,359.69		3,045,066.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8,000.00				195,706.63	1,761,359.69		3,045,06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6,070.95	1,905,828.38		2,131,899.33
(一)净利润						2,131,899.33		2,131,899.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31,899.33		2,131,899.3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26,070.95	-226,070.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26,070.95	-226,070.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				421,777.58	3,667,188.07		5,176,965.65

2012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8,000.00					-226,634.67		861,365.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8,000.00					-226,634.67		861,36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95,706.63	1,987,994.36		2,183,700.99
(一) 净利润						2,183,700.99		2,183,700.9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83,700.99		2,183,700.9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95,706.63	-195,706.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706.63	-195,706.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				195,706.63	1,761,359.69		3,045,066.32

最近两年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 837, 956. 91	2, 271, 411. 14	3, 172, 100. 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 716. 00
应收账款	15, 857, 813. 65	10, 338, 062. 06	9, 296, 821. 20
预付款项	5, 039, 983. 05	2, 586, 356. 68	4, 452, 520. 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622, 876. 84	1, 995, 951. 96	2, 776, 211. 96
存货	7, 703, 824. 38	12, 357, 154. 58	11, 567, 634. 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 062, 454. 83	29, 548, 936. 42	31, 307, 003. 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000, 000. 00	2, 000, 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 522, 832. 05	16, 286, 920. 38	7, 603, 051. 98
在建工程	243, 957. 79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4, 661. 63	100, 525. 56	
开发支出	90, 358. 95	109, 857. 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 545, 761. 39	1, 159, 880. 09	281, 374.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 233. 02	38, 954. 49	133, 814. 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 676, 804. 83	19, 696, 137. 71	8, 018, 240. 18
资产总计	53, 739, 259. 66	49, 245, 074. 13	39, 325, 243. 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041, 632. 77	10, 365, 519. 53	4, 500, 000. 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 581, 871. 35	20, 034, 032. 02	16, 469, 938. 53
预收款项	3, 277, 624. 59	2, 966, 195. 83	4, 673, 322. 39
应付职工薪酬	2, 623, 823. 88	1, 416, 694. 63	1, 655, 569. 78
应交税费	-686, 241. 58	804, 529. 05	274, 749. 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 186, 150. 01	8, 352, 327. 24	8, 706, 597.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 024, 861. 02	43, 939, 298. 30	36, 280, 177. 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 024, 861. 02	43, 939, 298. 30	36, 280, 177. 57
股东权益:			
股本	7, 000, 000. 00	1, 088, 000. 00	1, 088, 000. 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1, 439. 86	421, 777. 58	195, 706. 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 942, 958. 78	3, 795, 998. 25	1, 761, 359. 69
股东权益合计	14, 714, 398. 64	5, 305, 775. 83	3, 045, 066. 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3, 739, 259. 66	49, 245, 074. 13	39, 325, 243. 89

最近两年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153,737.71	70,263,204.92	47,437,605.72
减：营业成本	38,171,007.07	50,891,321.37	35,710,213.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4,510.59	44,004.11	-
销售费用	5,326,372.05	6,824,540.41	4,205,455.17
管理费用	8,905,808.91	7,918,340.72	4,312,358.34
财务费用	587,713.93	946,144.67	405,699.93
资产减值损失	161,370.13	-420,110.30	345,363.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56,955.03	4,058,963.94	2,458,515.61
加：营业外收入	98,853.02	260,672.89	55,677.00
减：营业外支出	18,344.94	229,509.84	138.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7,463.11	4,090,126.99	2,514,053.86
减：所得税费用	1,040,840.30	1,829,417.48	330,352.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6,622.81	2,260,709.51	2,183,700.9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21	2.08	2.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3.21	2.08	2.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96,622.81	2,260,709.51	2,183,700.99

最近两年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61,980.20	73,521,865.91	48,804,20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3,144.99	4,185,727.24	3,889,32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1,861.09	22,130,014.79	5,256,53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06,986.28	99,837,607.94	57,950,069.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65,133.56	64,179,270.92	50,640,73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6,998,271.94	8,542,716.86	3,497,68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5,377.70	1,466,057.87	15,00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82,571.82	18,070,349.21	2,839,69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71,355.02	92,258,394.86	56,993,12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631.26	7,579,213.08	956,94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200.00	9,4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00.00	9,40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15,442.01	11,852,140.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5,442.01	13,852,14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9,242.01	-13,842,732.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44,000.00	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000.00	14,944,000.00	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3,886.76	9,078,480.47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604,913.33	490,520.36	363,655.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 800. 09	9, 569, 000. 83	4, 863, 655. 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 983, 199. 91	5, 374, 999. 17	-363, 655. 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 043. 39	-12, 168. 52	-22, 041. 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 545. 77	-900, 688. 92	571, 244. 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271, 411. 14	3, 172, 100. 06	2, 600, 855. 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837, 956. 91	2, 271, 411. 14	3, 172, 100. 06

2014 年 1-9 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8,000.00				421,777.58	3,795,998.25		5,305,775.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8,000.00				421,777.58	3,795,998.25		5,305,77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12,000.00				349,662.28	3,146,960.53		9,408,622.81
(一)净利润						3,496,622.81		3,496,622.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96,622.81		3,496,622.8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912,000.00							5,912,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5,912,000.00							5,912,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49,662.28	-349,66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349,662.28	-349,662.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				771,439.86	6,942,958.78		14,714,398.64

2013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8,000.00				195,706.63	1,761,359.69		3,045,066.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8,000.00				195,706.63	1,761,359.69		3,045,06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6,070.95	2,034,638.56		2,260,709.51
(一)净利润						2,260,709.51		2,260,709.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60,709.51		2,260,709.5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26,070.95	-226,070.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26,070.95	-226,070.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				421,777.58	3,795,998.25		5,305,775.83

2012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8,000.00					-226,634.67		861,365.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8,000.00					-226,634.67		861,36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706.63	1,987,994.36		2,183,700.99
(一)净利润						2,183,700.99		2,183,700.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83,700.99		2,183,700.9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5,706.63	-195,706.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706.63	-195,706.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				195,706.63	1,761,359.69		3,045,066.32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作为商誉；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会计准则编制合并

会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以母公司和子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编制。合并时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

（六）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以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汇率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3、外币财务报表的核算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当月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七）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

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 1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备用金组合	借款用途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及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备用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对于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开发成本、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等）、低值易耗品和开发成本等。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法。

7、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全部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公司会于投资处置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家具、机器设备等。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4.00	5.00	23.75
办公家具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检测仪器类	5.00	5.00	19.00
其他	5.00	5.00	19.00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

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能够证明

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

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国内销售在发货后收到对方的验收认可后确认相关收入；国外销售时，公司在货物出口报关后，根据报关单、发票、出库单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出租物业收入：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

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前期差错更正

- 1、本公司本期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
- 2、本公司本期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 3、本期不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3,920.83	3,865,485.55	3,172,100.06
应收票据			41,716.00
应收帐款	16,364,515.86	10,338,062.06	9,296,821.20
预付款项	4,938,053.05	2,708,596.68	4,452,520.14
其他应收款	2,133,110.80	1,995,951.96	2,776,211.96
存货	8,387,198.45	12,556,826.24	11,567,634.35
流动资产合计	34,916,798.99	31,464,922.49	31,307,003.7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5,725,688.11	16,290,777.57	7,603,051.98
在建工程	243,957.79		
无形资产	194,661.63	100,525.56	
开发支出	106,248.95	109,857.19	
长期待摊费用	1,545,761.39	1,159,880.09	281,37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037.82	38,954.49	133,81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97,355.69	17,699,994.90	8,018,240.18
资产合计	52,814,154.68	49,164,917.39	39,325,243.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41,632.77	10,365,519.53	4,500,000.00
应付账款	19,899,015.59	20,034,032.02	16,469,938.53
预收款项	3,277,624.59	2,966,195.83	4,673,322.39
应付职工薪酬	2,722,425.42	1,469,946.88	1,655,569.78
应交税费	-737,909.79	775,452.24	274,749.53
其他应付款	4,208,152.63	8,376,805.24	8,706,597.34
流动负债合计	39,410,941.21	43,987,951.74	36,280,177.57
负债合计	39,410,941.21	43,987,951.74	36,280,177.57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比重相对较高，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9月30日，占比分别为79.61%、64.00%和66.11%。流动资产中应收账款、存货占比较高，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9.70%、32.86%和46.87%，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6.95%、39.91%、24.02%。2013年12月31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2012年12月31日下降15.61%，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本期购进固定资产导致非流动资产增加、流动资产占比相对下降；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随之上升；2014年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同时也加大了研发投入，导致存货较2013年12月31日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较多的资金购买原材料和设备，公司通过短期借款的方式来补充资金的不足；随着材料采购增加，应付账款随之增长；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及关联方租赁产生的应付款项。在发展初期，公司除利用银行借款融资外，还得到了股东提供的资金支持。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意识到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性，已经清理了部分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公司将利用股份制改造、挂

牌上市为契机，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2、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4年1-9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
毛利率（%）	34.66	27.64	24.72
净利率（%）	3.91	3.04	4.60
净资产收益率（%）	36.54	51.86	104.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5.58	51.29	102.25
每股收益（元/股）	2.13	1.96	2.0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1	4.76	2.80

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国际贸易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分别为 62.35%、56.59% 和 53.51%，国际贸易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9.25%、21.94% 和 31.00%；国内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分别为 37.65%、43.41% 和 46.49%，国内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3.78%、34.85% 和 38.80%，综合毛利率随着不同销售结构的毛利率变动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不同而变动。

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瑞琦科技等较低的原因主要公司外销占比较大，与瑞琦科技相比，因瑞琦科技成立时间较长，在当地市场占有率较高，直销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瑞琦科技产品销售价格比公司相对较高，从而导致其整体毛利率高于本公司。公司目前自动化生产线未全负荷运转，公司产能未完全释放也是公司毛利率低的原因之一。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4.62	89.47	92.26
流动比率（倍）	0.89	0.72	0.86
速动比率（倍）	0.67	0.43	0.5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非常高，仅从数字看，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很弱。但从各期来看，资产负债率呈下降的趋势；从资产负债结构来看，因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而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大致匹配，且公司因得到关联方及股东

的支持而形成的往来款项导致负债金额相对较高。股东拟通过对公司增加资本投入、扩大生产规模、积累经营成果以使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长期偿债能力逐步提升。

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生产企业的正常状态。

4、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3	7.15	4.25
存货周转率(次)	3.69	4.21	4.93

公司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2年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对应收账款采取信用期管理，对于超期客户采取发货控制及催款措施；对有持续信用不良记录的代理客户取消代理权，以此控制应收账款的资产安全及周转速度。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2013年度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国际贸易主要代理商客户SUNPHORIA CO., LTD 2014年采购金额较2013年大幅增长，且客户信用期限高于平均水平。

公司存货主要是生产用原材料和产成品，2013年存货周转率较2012年下降的原因是2013年生产规模扩大，为配合生产和销售需要，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增加；2014年1-9月存货周转率较2013年下降主要是指标数据涵盖期间不同。

从营运状况指标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的销售信用政策相匹配，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总额中99.40%的账龄处于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随着公司ERP系统的运用，存货的库存量得到控制。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公司的经营模式和特点相匹配。随着公司持续发展，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将逐步提高。

5、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9,371.77	7,177,715.49	956,94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61,093.01	-11,847,16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83,199.91	5,374,999.17	-363,655.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4	6.59	0.88

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额较大主要是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而增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少所致，其中：2013 年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47.99%，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2 年增长 50.5%，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 27.2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波动主要原因因为跨期支付。公司拥有合作稳定、优质的客户和供应商，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经营活动现金流收支趋于良性。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为购进设备投入了大量资金，导致上述期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

公司 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是因为本年为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设备，向银行取得短期借款 14,944,000.00 元，偿还银行借款 9,078,480.47 元所致。2014 年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由股东向公司增加投入资金 5,912,000.00 元形成。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销售收入会计政策的制定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一收入》中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所规定的条件，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各种销售模式下收入具体的确认方法和依据：

（1）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面对各大医院，参加医院的公开招标或是通过当地“阳光采购平台”进入公开招标系统；目前，河北省部分医院会组织本院的统一招标，确定年度招标价格。因河北省“阳光采购平台”处于建立初期，只有一部分医院通过“阳光采购平台”或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通知公司进行采购。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销售出库单发货，公司在发货经客户签收确认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经销模式下，公司先将产品授权、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

销售给医院、体检机构等终端客户。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销售出库单发货，公司在发货经客户签收确认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3) 国际贸易方式下，公司通过参加国际医疗器械专业展会、学术交流会议、电子商务平台等方式向海外经销商展示产品并获得市场信息，选定海外经销商进行产品和技术推广介绍，并检测样品、注册等。海外经销商向国际贸易部下订单，并同时支付订金，国际贸易部向公司内部相关部门下单并通知相关部门安排备料、生产、产品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根据与海外经销商约定的发货时间，租船、定舱、制单，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

公司在货物出口报关后，根据报关单、发票确认收入。

(二)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9,079,337.84	99.92	70,110,677.64	99.87	47,437,605.7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44,410.26	0.08	90,019.58	0.13		
合计	59,123,748.10	100.00	70,200,697.22	100.00	47,437,605.72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采血管、采血针，主营业务突出。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较低，主要为废品销售收入。

(三) 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

产品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采血针	4,346,128.41	7.36	6,866,685.08	9.80	3,012,215.58	6.35
采血管	53,003,247.11	89.72	60,577,964.13	86.40	42,630,705.46	89.87
试剂	1,408,312.77	2.38	2,524,489.97	3.60	1,794,684.68	3.78
其他	321,649.55	0.54	141,538.46	0.20		
合计	59,079,337.84	100.00	70,110,677.64	100.00	47,437,605.72	100.00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采血管和一次性使用采血针两大类产品，其中：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采血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89.87%、86.40%、89.72%，毛利率分别为25.51%、28.64%、36.27%；采血针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6.35%、9.80%、7.36%，毛利率分别为13.76%、13.85%、11.61%。

2、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产品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北区	10,763,966.13	18.22	11,971,680.47	17.07	7,129,467.58	15.04
东北区	1,577,172.08	2.67	1,583,705.70	2.26	940,628.94	1.98
华东区	4,778,825.90	8.09	5,705,836.97	8.14	4,981,115.30	10.50
华南区	3,483,224.63	5.90	3,541,145.27	5.05	1,419,934.76	2.99
华中区	3,417,683.82	5.78	1,757,610.19	2.51	1,097,306.83	2.31
西北区	1,003,552.98	1.70	1,675,566.73	2.39	56,690.63	0.12
西南区	2,441,607.05	4.13	4,199,373.14	5.99	2,235,664.86	4.71
国际贸易	31,613,305.25	53.51	39,675,759.17	56.59	29,576,796.82	62.35
合计	59,079,337.84	100.00	70,110,677.64	100.00	47,437,605.72	100.00

从销售区域来看，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际市场及华北区，公司在保持国际市场的同时，加大了国内其他区域的市场开拓力度，国内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逐年上升。

3、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模式）

产品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销售收入	20,596,833.48	34.86	23,409,936.78	33.39	12,417,229.85	26.18
国外贸易销售收入	31,613,305.25	53.51	39,675,759.17	56.59	29,576,796.82	62.35
直销收入	6,869,199.11	11.63	7,024,981.69	10.02	5,443,579.05	11.47
合计	59,079,337.84	100.00	70,110,677.64	100.00	47,437,605.72	100.00

（四）报告期利润、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59,123,748.10	70,200,697.22	47.99	47,437,605.72
主营业务收入	59,079,337.84	70,110,677.64	47.80	47,437,605.72
营业成本	38,629,311.81	50,799,342.01	42.25	35,710,213.17
主营业务成本	38,623,309.88	50,799,342.01	42.25	35,710,213.17
营业利润	3,272,775.24	3,930,153.76	59.86	2,458,515.61
利润总额	3,353,283.32	3,961,316.81	57.57	2,514,053.86
净利润	2,314,247.82	2,131,899.33	-2.37	2,183,700.99

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 47.99%，营业成本增长 42.25%，营业利润增长 59.86%，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真空采血系统的发展和普及十分迅速，真空采血系统国内市场消费将进一步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区域经济发展水平与真空采血系统消费有着紧密关系，真空采血系统使用与普及主要集中于东部沿海发达地区和中部地区的大中型医疗机构，广大的西部地区和基层医疗机构仍主要采用传统注射器进行采集血液标本，尚未普及使用真空采血系统，这为公司产品提供了很好的成长空间。

（2）公司主要产品真空采血系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具有较强竞争力，公司拥有优质、稳定的客户群。

（3）报告期内公司利用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在国际贸易保持稳定增长的同时积极开拓国内市场，使主营业务收入呈持续快速增长态势。

（4）利润总额随收入增长而增长。

2、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1）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变动趋势

行业	2014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综合毛利	综合毛利率%
专用设备制造业	59, 079, 337. 84	38, 623, 309. 88	20, 456, 027. 96	34. 62
行业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综合毛利	综合毛利率%
专用设备制造业	70, 110, 677. 64	50, 799, 342. 01	19, 311, 335. 63	27. 54
行业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综合毛利	综合毛利率%
专用设备制造业	47, 437, 605. 72	35, 710, 213. 17	11, 727, 392. 55	24. 72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国际贸易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 35%、56. 59% 和 53. 51%，国际贸易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9. 25%、21. 94% 和 31. 00%；国内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分别为 37. 65%、43. 41% 和 46. 49%，国内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3. 78%、34. 85% 和 38. 80%，综合毛利率随着不同销售结构的毛利率变动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不同而变动。

公司报告期内外销和内销业务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由较为粗放型管理向精细型转化，利用新引进的 ERP 系统平台进行管理，生产订单下达时会按照 BOM 层级带出各级直接材料的领用数量，各级生产车间按照此数量进行领料，减少了材料的损耗，平均单位成本的降低是毛利率呈上升趋势的主要原因。

（2）按产品分类的毛利率变动趋势

产品	2014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采血针	4, 346, 128. 41	3, 841, 689. 76	504, 438. 65	11. 61
采血管	53, 003, 247. 11	33, 779, 039. 30	19, 224, 207. 81	36. 27
试剂	1, 408, 312. 77	768, 717. 58	639, 595. 19	45. 42
其他	321, 649. 55	233, 863. 24	87, 786. 31	27. 29
产品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采血针	6, 866, 685. 08	5, 915, 587. 86	951, 097. 22	13. 85

采血管	60,577,964.13	43,227,614.64	17,350,349.49	28.64
试剂	2,524,489.97	1,548,447.21	976,042.76	38.66
其他	141,538.46	107,692.30	33,846.16	23.91
2012 年度				
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采血针	3,012,215.58	2,597,649.98	414,565.60	13.76
采血管	42,630,705.46	31,757,677.93	10,873,027.53	25.51
试剂	1,794,684.68	1,354,885.26	439,799.42	24.51
其他	----	-----	-----	-----

公司主营产品采血管毛利率呈逐年增长趋势。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重(%)	金额(元) /比重(%)	增长率 (%)	金额(元) /比重(%)
销售费用	5,327,452.05	6,824,540.41	62.28	4,205,455.17
管理费用	10,584,255.36	8,077,402.40	87.31	4,312,358.34
财务费用	587,365.94	945,364.83	133.02	405,699.93
期间费用合计	16,499,073.35	15,847,307.64	77.59	8,923,513.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01	9.72	0.85	8.8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90	11.51	2.42	9.0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99	1.35	0.49	0.86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7.90	22.58	3.76	18.82

从绝对数看，公司 2013 年度期间费用合计较 2012 年度增长 77.59%，主要源于管理费用的增长；从相对数看，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长 3.76%，其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分别增长 0.85%、2.42%、0.49%。2014 年 1-9 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27.90%，主要原因因为管理费用占比增高。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和管理人人员工资增加等原因造成管理费用的增长。

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3年度较2012年度变动		2012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快递费	86,566.25	166,725.87	84,321.68	102.33	82,404.19
办公费	31,232.77	97,699.52	83,654.52	595.62	14,045.00
差旅费	360,506.05	647,893.28	294,216.58	83.19	353,676.70
招待费	38,826.00		-35,564.00	-100.00	35,564.00
车辆使用费	15,176.33	24,220.10	-89,541.23	-78.71	113,761.33
电话费	38,769.42	46,167.38	21,793.38	89.41	24,374.00
业务宣传费	875,941.40	1,379,830.85	700,386.46	103.08	679,444.39
运费	1,514,279.28	2,138,984.03	1,075,593.14	101.15	1,063,390.89
港杂费	405,223.47	587,217.11	5,771.28	0.99	581,445.83
工资	1,652,065.31	1,336,167.98	368,537.58	38.09	967,630.40
社保	83,524.44	30,757.26	30,757.26		
福利费	24,599.30	158,895.80	158,492.10	39,259.87	403.70
房租	78,791.00		-5,492.00	-100.00	5,492.00
招标费	38,178.30	23,550.00	14,941.51	173.57	8,608.49
其他	83,772.73	186,431.23	-88,783.02	-32.26	275,214.25
合计	5,327,452.05	6,824,540.41	2,619,085.24	62.28	4,205,455.17

2013年度销售费用较2012年度增长62.28%，主要原因为业务宣传费、运费、工资的增长，其中：业务宣传费的增长主要是公司参加国内、国际展会增加所致；运费增长主要是更换大型物流配送公司以及随销售收入增加所致；工资增长主要是员工作人员及工资水平提高所致。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3年度较2012年度变动		2012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折旧\摊销	536,521.47	749,105.96	616,519.25	464.99	132,586.71
办公费	214,816.87	243,732.86	155,467.18	176.14	88,265.68
电话费	25,614.87	34,185.17	29,935.17	704.36	4,250.00
差旅费	90,951.60	292,827.58	273,477.98	1,413.35	19,349.60
福利费	190,957.35	147,153.65	113,257.75	334.13	33,895.90
水电\物业费	132,615.83	75,800.19	70,434.19	1,312.60	5,366.00
汽车费	170,642.23	111,737.77	70,442.36	170.58	41,295.41
专利费	15,940.00	11,315.00	10,450.00	1,208.09	865.00
招待费	46,531.40	122,250.47	95,405.97	355.40	26,844.50
审核费	77,252.00	39,133.00	18,733.00	91.83	20,400.00
咨询费	69,300.00	110,285.00	97,928.00	792.49	12,357.00

租赁费	664, 179. 86	287, 000. 00	-9, 476. 00	-3. 20	296, 476. 00
工资	2, 036, 234. 25	2, 368, 898. 15	1, 955, 110. 55	472. 49	413, 787. 60
研发费	5, 185, 883. 29	2, 459, 481. 95	-653, 237. 16	-20. 99	3, 112, 719. 11
土地使用税	31, 680. 00				
培训费	18, 911. 00	24, 351. 00	22, 451. 00	1, 181. 63	1, 900. 00
印花税	18, 821. 71	21, 573. 10	11, 032. 40	104. 66	10, 540. 70
维修费	368, 637. 10	12, 344. 19	-17, 726. 03	-58. 95	30, 070. 22
废品损失	195, 048. 95	459, 045. 98	459, 045. 98		
社保	141, 126. 39	71, 782. 10	71, 782. 10		
其他	352, 589. 19	435, 399. 28	374, 010. 37	609. 25	61, 388. 91
合计	10, 584, 255. 36	8, 077, 402. 40	3, 765, 044. 06	87. 31	4, 312, 358. 34

公司管理费用 2013 年度比上年增加 3, 765, 044. 06 元，增幅为 87. 31%。主要原因为工资、折旧及摊销的增长其中：

(1) 工资增长 1, 955, 110. 55 元，主要为人员增加和管理人员提高工资水平所致。

(2) 折旧及摊销增长 616, 519. 25 元，原因为本公司对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金额较大。

公司管理费用 2014 年 1-9 月比 2013 年度增加 2, 506, 852. 96，增幅为 31. 04% 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604, 913. 33	490, 520. 36	363, 655. 81
减：利息收入	8, 579. 27	6, 669. 82	9, 272. 41
汇兑损益	-26, 686. 61	446, 314. 22	22, 041. 64
手续费支出	17, 718. 49	15, 200. 07	29, 274. 89
合计	587, 365. 94	945, 364. 83	405, 699. 9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支付借款利息形成，随借款金额的增长财务费用逐年增加。

汇兑损益为外币业务的会计处理过程中，因汇率变动而产生外币折算差额。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无。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370.31	-158,176.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00.00	18,400.00	55,677.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37.77	170,939.64	-138.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0,508.08	31,163.05	55,538.25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20,127.02	7,790.76	13,884.5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381.06	23,372.29	41,65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53,866.76	2,108,527.04	2,142,047.30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2.61	1.10	1.91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及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分别为 4.17 万元、2.34 万元和 6.04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91%、1.10%和 2.61%,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的影响较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盈利能力较强。

3、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鑫乐医疗母公司流转税、附加税费、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销售额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鑫乐医疗全资控股子公司流转税及附加税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销售额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1) 鑫乐医疗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情况

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6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2130001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成为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公司 2012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条例要求，企业每年享受税收优惠时应向主管税务机关填报《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表》并通过审核后才能享受税收优惠政策。2013 年，鑫乐医疗由于未取得主管税务机关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表》而未能享受企业所得 15% 的优惠政策，而按照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全额缴纳了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优惠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国内销售适用增值税一般政策，按照 17% 税率对增值额计提增值税，国外销售适用生产性自营出口企业“免、抵、退”出口免税政策。公司部分产品通过经销和直销两种方式向国内外终端客户销售，50% 以上产品销售市场面向国际市场，因此，公司国际贸易出

口销售享受了增值税免税政策。

(3)鑫乐医疗用货币出资方式分别于 2013 年 6 月注册成立了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注册成立了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均为鑫乐医疗的全资子公司。因两家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受购置办公用品、租赁办公场地、人工成本影响，报告期内两家子公司均处于亏损状态。

受制于北京子公司亏损，业务开拓艰难原因，为避免继续扩大亏损影响，2014 年 9 月 28 日，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鑫乐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将鑫乐有限持有的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马守乾；转让双方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鑫乐有限将持有的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 88.8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守乾，转让价格参照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2014 年 10 月 16 日，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

按照我国税收政策，公司在报告期内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行为不用缴纳税费；2014 年 10 月，公司出售北京子公司股权是按照子公司账面净资产的价格定价出售的股权，出售价格没有折、溢价，因此，公司也不涉及交税问题。

公司除以上出资和股权出售行为外，报告期内不涉及其他重大资产重组和非货币资产出资事项。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17,147.62			20,575.78			17,949.55
美元	589.90	6.1525	3,629.36	1,111.46	6.0969	6,776.44	1,130.37	6.2855	7,104.94
小计	589.90		220,776.98	1,111.46		27,352.22	1,130.37		25,054.4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24,645.08			3,837,484.85			3,131,365.77
美元	170,418.33	6.1525	1,048,498.77	106.36	6.0969	648.48	2,494.60	6.2855	15,679.80
小计	170,418.33		2,873,143.85	106.36		3,838,133.33	2,494.60		3,147,045.57
合计	171,008.23		3,093,920.83	1,217.82		3,865,485.55	3,624.97		3,172,100.06

2、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情况按种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2014年9月30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6,625,629.30	100.00	261,113.44	1.57
备用金组合				
组合小计	16,625,629.30	100.00	261,113.44	1.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625,629.30	100.00	261,113.44	1.57
2013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470,363.34	100.00	132,301.28	1.26
备用金组合				
组合小计	10,470,363.34	100.00	132,301.28	1.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470,363.34	100.00	132,301.28	1.26
2012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9,756,133.13	100.00	459,311.93	4.71
备用金组合				
组合小计	9,756,133.13	100.00	459,311.93	4.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9,756,133.13	100.00	459,311.93	4.71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增加714,230.21元，主要是销售收入的增长带动了应收账款的增加；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比2013年12月31日增加6,155,265.96元主要是9月末公司大客户

SUNPHORIA CO., LTD2014年采购金额较2013年大幅增长，且客户信用期限高于平均水平。

(2)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情况按账龄组合列示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2014年9月30日			
1年以内	16,526,844.30	99.40	165,268.44
1-2年			
2-3年	4,200.00	0.03	1,260.00
3年以上	94,585.00	0.57	94,585.00
合计	16,625,629.30	100.00	261,113.44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371,578.34	99.06	103,715.78
1-2年	4,200.00	0.04	210.00
2-3年	94,585.00	0.90	28,375.50
合计	10,470,363.34	100.00	132,301.28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213,291.12	63.69	62,132.91
1-2年	2,731,422.69	28.00	136,571.13
2-3年	786,873.48	8.07	236,062.05
3年以上	24,545.84	0.24	24,545.84
合计	9,756,133.13	100.00	459,311.93

(3)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SUNPHORIA CO., LTD	非关联方	5,744,114.34	34.56	1年以内	货款
UNILAB LAB. MALZ. SAN. TIC. LTD. STI	非关联方	680,223.91	4.09	1年以内	货款
SAHEL TEJARAT SEPEHR	非关联方	376,204.21	2.26	1年以内	货款
MEDICAL TECHNLOGY COMPANY	非关联方	304,544.07	1.83	1年以内	货款
新乡市金世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837.18	1.53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7,359,923.71	44.27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SUNPHORIA CO., LTD	非关联方	1,823,333.91	17.41	1年以内	货款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非关联方	547,052.35	5.22	1年以内	货款
EXPERT FOR SCIENTIFIC SUPPLIES	非关联方	330,414.19	3.16	1年以内	货款
邯郸市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319,110.00	3.05	1年以内	货款
MEDICAL TECHNLOGY COMPANY	非关联方	316,184.03	3.02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336,094.48	31.86		

(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PEERLESS BIOTECH PVT LTD	非关联方	959,526.05	9.84	1年以内	货款
SUNPHORIA CO., LTD	非关联方	718,823.55	7.37	1年以内	货款
河北省胸科医院	非关联方	617,490.00	6.33	1年以内	货款
RAPID DIAGNOSTIC PVT. LTD	非关联方	379,205.27	3.88	1-2 年	货款
BETA LAB EGYPT	非关联方	264,390.37	2.71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939,435.24	30.13	---	-----

(6)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7)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预付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预付账款情况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938,053.05	100.00	2,628,676.92	97.05	390,368.00	8.77
1-2 年					3,635,101.64	81.64
2-3 年			44,019.76	1.63	427,050.00	9.59
3年以上			35,900.00	1.32	0.50	0.00
合计	4,938,053.05	100.00	2,708,596.68	100.00	4,452,520.14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39.17%、2014 年 9 月 30 日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82.31% 主要为预付设备款

的变动所致。

(2)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点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8,400.00	47.76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YOUNG WOO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572,526.60	11.59	1 年以内	设备首付款
积水(上海)国际貿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120.47	4.8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非关联方	191,000.00	3.87	1 年以内	预付展会费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新乐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64,513.86	3.33	1 年以内	预付电费
合 计		3,524,560.93	71.37	-----	-----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点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0.00	13.11	1 年以内 327,500.00; 3 年以上 27,500.00	预付设备款
广州三拓识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500.00	11.13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新乐精工模具厂	非关联方	266,132.00	9.83	1 年以内	预付加工费
江阴市吉丰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9.23	1 年以内	预付耗材费
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9.23	1 年以内	预付担保费
合 计		1,422,632.00	52.53	-----	-----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永康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2,636.00	20.05	1-2 年	预付货款
浏阳市沙市镇德宝机械经销部	非关联方	700,000.00	15.72	1-2 年	预付设备款
青岛大兴医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000.00	8.80	1-2 年	预付设备款
深圳市轴心自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650.00	6.44	2-3 年	预付设备款

湖南湘仪实验室仪器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070.00	6.42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2,557,356.00	57.43		

(5)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2014 年 9 月 30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29,600.00	1.35		
账龄分析法组合	2,112,465.22	96.19	63,037.85	2.98
备用金组合	54,083.43	2.46		
组合小计	2,196,148.65	100.00	63,037.85	2.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196,148.65	100.00	63,037.85	2.8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1,969,468.65	97.52	23,516.69	1.19
备用金组合	50,000.00	2.48		
组合小计	2,019,468.65	100.00	23,516.69	1.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019,468.65	100.00	23,516.69	1.1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07,752.87	70.40	75,944.24	3.78
备用金组合	844,403.33	29.60		
组合小计	2,852,156.20	100.00	75,944.24	2.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852,156.20	100.00	75,944.24	2.66

(2)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收款按组合列示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2014年9月30日			
1年以内	1,064,635.21	50.40	10,646.35
1-2年	1,047,830.01	49.60	52,391.50
合计	2,112,465.22	100.00	63,037.85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955,168.65	99.27	19,551.69
1-2年	1,300.00	0.07	65.00
2-3年	13,000.00	0.66	3,900.00
合计	1,969,468.65	100.00	23,516.69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11,085.15	30.44	6,110.85
1-2年	1,396,667.72	69.56	69,833.39
合计	2,007,752.87	100.00	75,944.24

(3) 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40.98	1-2年	保证金
应收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808,379.61	36.81	1年以内	退税款
王春晓	非关联方	40,000.00	1.82	1-2年	借款
山东济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72.00	1.53	1-2年	保证金
李红波	非关联方	22,276.00	1.01	1-2年	应收赔款
合计		1,804,327.61	82.15	-----	-----

(4)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

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44.57	1年以内	保证金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468,795.41	23.21	1年以内	退税款
石家庄金光泽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530.00	7.11	1年以内	押金
马东坡	非关联方	97,000.00	4.80	1年以内	借款
王春晓	非关联方	40,000.00	1.98	1年以内	借款
合计		1,649,325.41	81.67		

(5) 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5.25	1-2年	借款
韩永波	非关联方	674,000.00	23.76	1-2年	备用金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586,608.15	20.68	1年以内	退税款
王树松	非关联方	164,850.00	5.78	1-2年	借款、备用金
白强	非关联方	140,101.79	4.93	1-2年	借款
合计		2,565,559.94	90.40	----	-----

(6)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曹旭光29,600.00元。

(7) 截至2014年9月30日，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曹旭光29,600.00元。

5、存货

(1) 存货余额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014年9月30日			
原材料	2,958,207.86		2,958,207.86
周转材料	425,606.37		425,606.37
产成品	3,930,494.33		3,930,494.33
在产品	1,072,889.89		1,072,889.89
合计	8,387,198.45		8,387,198.45
201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5, 213, 626. 70		5, 213, 626. 70
周转材料			
产成品	6, 232, 509. 87		6, 232, 509. 87
在产品	1, 110, 689. 67		1, 110, 689. 67
合计	12, 556, 826. 24		12, 556, 826. 2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3, 885, 784. 97		3, 885, 784. 97
周转材料			
产成品	7, 467, 107. 59		7, 467, 107. 59
在产品	214, 741. 79		214, 741. 79
合计	11, 567, 634. 35		11, 567, 634. 35

2014 年 9 月 30 日存货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减少 33.21%，主要原因为 2014 年采用 ERP 系统进行精细化管理以及加大研发投入领用原材料增加等原因造成存货减少。

(2)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较短，基本在 1 年以内，未发生减值迹象，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情形，故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6、固定资产及折旧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 655, 433. 70	1, 380, 158. 05	441, 875. 35	21, 593, 716. 40
机器设备类	16, 867, 336. 42	657, 427. 58	98, 374. 11	17, 426, 389. 89
运输设备	1, 613, 463. 37	148, 290. 60	221, 045. 19	1, 540, 708. 78
办公家具用具	88, 765. 33	108, 361. 35	93, 861. 00	103, 265. 68
电子设备类	1, 300, 825. 36	175, 669. 98	28, 595. 05	1, 447, 900. 29
检测仪器类	80, 064. 23	2, 136. 75		82, 200. 98
其它	704, 978. 99	288, 271. 79		993, 250. 7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 364, 656. 13	1, 847, 690. 80	344, 318. 64	5, 868, 028. 29

机器设备类	3, 343, 844. 82	630, 921. 63	121, 519. 75	3, 853, 246. 70
运输设备	317, 747. 13	640, 494. 13	207, 404. 39	750, 836. 87
办公家具用具	36, 119. 11	15, 073. 92	7, 737. 15	43, 455. 88
电子设备类	350, 007. 66	298, 969. 76	7, 657. 35	641, 320. 07
检测仪器类	62, 623. 93	3, 260. 17		65, 884. 10
其它	254, 313. 48	258, 971. 19		513, 284. 67
三、账面净值合计	16, 290, 777. 57			15, 725, 688. 11
机器设备类	13, 523, 491. 60			13, 573, 143. 19
运输设备	1, 295, 716. 24			789, 871. 91
办公家具用具	52, 646. 22			59, 809. 80
电子设备类	950, 817. 70			806, 580. 22
检测仪器类	17, 440. 30			16, 316. 88
其它	450, 665. 51			479, 966. 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类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用具				
电子设备类				
检测仪器类				
其它				
五、账面价值合计	16, 290, 777. 57			15, 725, 688. 11
机器设备类	13, 523, 491. 60			13, 573, 143. 19
运输设备	1, 295, 716. 24			789, 871. 91
办公家具用具	52, 646. 22			59, 809. 80
电子设备类	950, 817. 70			806, 580. 22
检测仪器类	17, 440. 30			16, 316. 88
其它	450, 665. 51			479, 966. 11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 150, 686. 75	10, 720, 947. 95	216, 201. 00	20, 655, 433. 70
机器设备类	7, 980, 595. 47	9, 057, 740. 95	171, 000. 00	16, 867, 336. 42
运输设备	1, 238, 346. 30	420, 318. 07	45, 201. 00	1, 613, 463. 37

办公家具用具	36, 446. 00	52, 319. 33		88, 765. 33
电子设备类	121, 144. 99	1, 179, 680. 37		1, 300, 825. 36
检测仪器类	70, 295. 00	9, 769. 23		80, 064. 23
其它	703, 858. 99	1, 120. 00		704, 978. 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 547, 634. 77	1, 865, 637. 77	48, 616. 41	4, 364, 656. 13
机器设备类	2, 000, 745. 17	1, 373, 477. 32	30, 377. 67	3, 343, 844. 82
运输设备	241, 871. 76	94, 114. 11	18, 238. 74	317, 747. 13
办公家具用具	32, 015. 92	4, 103. 19		36, 119. 11
电子设备类	57, 385. 64	292, 622. 02		350, 007. 66
检测仪器类	53, 911. 36	8, 712. 57		62, 623. 93
其它	161, 704. 92	92, 608. 56		254, 313. 48
三、账面净值合计	7, 603, 051. 98			16, 290, 777. 57
机器设备类	5, 979, 850. 30			13, 523, 491. 60
运输设备	996, 474. 54			1, 295, 716. 24
办公家具用具	4, 430. 08			52, 646. 22
电子设备类	63, 759. 35			950, 817. 70
检测仪器类	16, 383. 64			17, 440. 30
其它	542, 154. 07			450, 665. 5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类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用具				
电子设备类				
检测仪器类				
其它				
五、账面价值合计	7, 603, 051. 98			16, 290, 777. 57
机器设备类	5, 979, 850. 30			13, 523, 491. 60
运输设备	996, 474. 54			1, 295, 716. 24
办公家具用具	4, 430. 08			52, 646. 22
电子设备类	63, 759. 35			950, 817. 70
检测仪器类	16, 383. 64			17, 440. 30
其它	542, 154. 07			450, 665. 51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36,125.32	314,561.43		10,150,686.75
机器设备类	7,811,691.13	168,904.34		7,980,595.47
运输设备	1,181,594.16	56,752.14		1,238,346.30
办公家具用具	36,446.00			36,446.00
电子设备类	108,504.99	12,640.00		121,144.99
检测仪器类	70,295.00			70,295.00
其它	627,594.04	76,264.95		703,858.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78,496.13	1,069,138.64		2,547,634.77
机器设备类	1,238,980.77	761,764.40		2,000,745.17
运输设备	91,270.64	150,601.12		241,871.76
办公家具用具	20,852.77	11,163.15		32,015.92
电子设备类	26,469.06	30,916.58		57,385.64
检测仪器类	33,724.07	20,187.29		53,911.36
其它	67,198.82	94,506.10		161,704.92
三、账面净值合计	8,357,629.19			7,603,051.98
机器设备类	6,572,710.36			5,979,850.30
运输设备	1,090,323.52			996,474.54
办公家具用具	15,593.23			4,430.08
电子设备类	82,035.93			63,759.35
检测仪器类	36,570.93			16,383.64
其它	560,395.22			542,154.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类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用具				
电子设备类				
检测仪器类				
其它				
五、账面价值合计	8,357,629.19			7,603,051.98
机器设备类	6,572,710.36			5,979,850.30
运输设备	1,090,323.52			996,474.54
办公家具用具	15,593.23			4,430.08

电子设备类	82,035.93			63,759.35
检测仪器类	36,570.93			16,383.64
其它	560,395.22			542,154.07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无

(5) 2012 年度折旧发生额 1,069,138.64 元；2013 年度折旧发生额 1,865,637.77 元；2014 年 1-9 月折旧发生额 1,847,690.80 元。

(6)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定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015 号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7 日，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本项借款由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苗利勇、张新华提供保证担保；王春林、王锋以自有土地使用权、王锋以自有房产，本公司以价值 14,614,900.00 元的设备一批为该项借款向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7)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7、在建工程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线改造	243,957.79		

在建工程说明：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及净值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09 月 30 日
账面原值合计	120,630.67	125,031.93		245,662.60
软件	120,630.67	125,031.93		245,662.60
累计摊销合计	20,105.11	30,895.86		51,000.97

软件	20,105.11	30,895.86		51,000.97
账面净值合计	100,525.56			194,661.63
软件	100,525.56			194,661.63
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账面价值合计	100,525.56			194,661.63
软件	100,525.56			194,661.63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及净值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合计		120,630.67		120,630.67
软件		120,630.67		120,630.67
累计摊销合计		20,105.11		20,105.11
软件		20,105.11		20,105.11
账面净值合计		100,525.56		100,525.56
软件		100,525.56		100,525.56
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账面价值合计				100,525.56
软件				100,525.56

(3) 2013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 20,105.11 元，2014 年 1-9 月无形资产摊销 30,895.86 元。

(4)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况。

9、开发支出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开发支出	106,248.95	109,857.19	
合计	106,248.95	109,857.19	

10、长期待摊费用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年9月30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建支出	1,159,880.09	666,260.51	280,379.21		1,545,761.39
合计	1,159,880.09	666,260.51	280,379.21		1,545,761.39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建支出	229,325.04	1,113,137.34	182,582.29		1,159,880.09
其他	52,049.12	41,040.00	93,089.12		
合计	281,374.16	1,154,177.34	275,671.41		1,159,880.09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建支出	309,161.18	20,512.52	100,348.66		229,325.04
其他	26,406.44	25,642.68			52,049.12
合计	335,567.62	46,155.20	100,348.66		281,374.16

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第二、第三车间及仓库的改造和办公楼的装修支出。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1,037.82	38,954.49	133,814.04
合计	81,037.82	38,954.49	133,814.04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61,113.44	132,301.28	459,311.93
其他应收款	63,037.85	23,516.69	75,944.24
合计	324,151.29	155,817.97	535,256.17

12、资产减值准备

(1)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5,817.97	168,333.32			324,151.29
合计	155,817.97	168,333.32			324,151.29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35,256.17		379,438.20		155,817.97
合计	535,256.17		379,438.20		155,817.97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89,892.67	345,363.50			535,256.17
合计	189,892.67	345,363.50			535,256.17

六、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0,041,632.77	10,365,519.53	
抵押借款			4,500,000.00
合计	10,041,632.77	10,365,519.53	4,500,000.00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期限	币种	借款金额	借款方式
邮政储蓄银行石家庄分行	2013.11.18-2014.11.17	人民币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13.10.15-2014.10.14	人民币	41,632.77	保证借款
合计			10,041,632.77	

(1)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兴银甬买字第北仑 133008 号的《国内买方信贷借款合同》，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取得借款

444,000.00 元，借款期限：2013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0 月 14 日，用途：用于向宁波星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购买商品，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7.5%。

(2)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定编号为 13000332100213100015 号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7 日，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本项借款由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苗利勇、张新华提供保证担保；王春林、王锋以自有土地使用权、王锋以自有房产、本公司以设备一批为该项借款向石家庄联创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557,015.59	93.26	15,680,789.59	78.27	11,772,419.76	71.48
1—2 年	280,000.00	1.41	2,816,664.00	14.06	3,594,181.04	21.82
2—3 年	280,000.00	1.41	971,536.00	4.85	763,152.41	4.63
3 年以上	782,000.00	3.92	565,042.43	2.82	340,185.32	2.07
合计	19,899,015.59	100.00	20,034,032.02	100.00	16,469,938.53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21.64%，主要因为货款、应付设备款增加。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9,003.41	22.16	1 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81,603.27	15.49	2-3 年	租金\电费
大厂回族自治县新峰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9,254.03	11.55	1 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8,778.57	10.40	1 年以内	货款

王峰	关联方	1,784,333.33	8.97	1年以内 450,333.33 1-2年 280,000.00 2-3年 280,000.00 3年以上 774,000.00	房租
合计		13,642,972.61	68.57	-----	---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94,404.12	25.43	1年以内 1,879,912.92, 1-2年 2,531,355.20 , 2-3年 683,136.00	租金\电费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6,967.60	19.15	1年以内	货款
王峰	关联方	1,460,000.00	7.29	1年以内 406,000.00 1-2年 280,000.00 2-3年 280,000.00 3年以上 494,000.00	租金
河北百川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0.00	5.74	1年以内	设备款
湖南亿龙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2,674.14	5.4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2,624,045.86	63.01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江阴市鸿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3,655.76	17.87	1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明啸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373.88	9.84	1年以 584,690.00 1-2年 1,035,683.88	货款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22,038.87	20.78	1年以 2,738,902.87 1-2年 683,136.00	电费\租金
SUNPHORIA CO., LTD	非关联方	1,137,360.74	6.91	1年以内	货款
王峰	关联方	1,180,000.00	7.16	1年以内 280,000.00, 1-2年 280,000.00, 2-3年 280,000.00 3年以上 340,000.00	房租
合计		10,303,429.25	62.56		

(5)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的欠款：王锋 1,784,333.33 元。

(6)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王锋 1,784,333.33 元，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3,081,603.27 元。

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余额情况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77,624.59	93.90	2,763,675.83	93.18	1,195,815.82	25.59
1-2 年			200,000.00	6.74	3,198,886.79	68.45
2-3 年	200,000.00	6.10	2,520.00	0.08	122,363.00	2.62
3 年以上					156,256.78	3.34
合计	3,277,624.59	100.00	2,966,195.83	100.00	4,673,322.39	100.00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INTERNATIONAL LABTRADERS CO. LTD	非关联方	534,625.24	16.31	1 年以内	货款
ROLLMED CO., LTD	非关联方	265,603.30	8.10	1 年以内	货款
SHAMS SCIENTIFIC TRADERS	非关联方	222,907.54	6.80	1 年以内	货款
莱芜耀华医药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6.10	2-3 年	货款
DANA TASHKHIS PARS	非关联方	174,897.12	5.34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398,033.20	42.65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DANESH KAR CO	非关联方	265,000.00	8.93	1 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618.00	8.28	1 年以内	货款
UNILAB LAB. MALZ. SAN. TIC. LTD. STI.	非关联方	214,445.22	7.23	1 年以内	货款
莱芜耀华医药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6.74	1-2 年	货款
GRAND MEDI CORE CO., LTD	非关联方	148,239.81	5.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073,303.03	36.18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喀什龙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859.95	10.29	1-2 年	货款
莱芜耀华医药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4.28	1 年以内	货款
成都鼎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1,166.00	7.51	1 年以内	货款
UNILAB LAB.MALZ.SAN.TIC.LTD.STI	非关联方	332,444.54	7.11	1 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市英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618.00	5.26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610,088.49	34.45		

(5)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预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9,946.88	8,453,820.42	7,244,885.86	2,678,881.44
二、职工福利费		91,511.16	91,511.16	
三、社会保险费		469,493.54	425,949.56	43,543.98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15,525.11	88,096.91	27,428.2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251,916.64	251,916.64	
3、失业保险费		22,175.38	15,797.88	6,377.50
4、工伤保险费		70,392.74	62,848.74	7,544.00
5、生育保险费		9,483.67	7,289.39	2,194.28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469,946.88	9,014,825.12	7,762,346.58	2,722,425.42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5,569.78	8,178,413.28	8,364,036.18	1,469,946.88

二、职工福利费		251,727.61	251,727.61	
三、社会保险费		150,756.83	150,756.8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3,343.36	23,343.36	
2、基本养老保险费		63,849.25	63,849.25	
3、失业保险费		7,006.25	7,006.25	
4、工伤保险费		53,396.92	53,396.92	
5、生育保险费		3,161.05	3,161.05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655,569.78	8,580,897.72	8,766,520.62	1,469,946.88

项目	2011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11,497.29	3,455,927.51	1,655,569.78
二、职工福利费		34,299.60	34,299.60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基本养老保险费				
3、失业保险费				
4、工伤保险费				
5、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5,145,796.89	3,490,227.11	1,655,569.78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中农业户口职工占绝大多数且已缴纳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城镇户口职工（除特殊原因外）已经缴纳社保，公司社保缴纳情况存在不规范现象。公司已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并准备适时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60,904.67	-209,604.00	-140,895.01
企业所得税	-379,498.51	982,377.97	415,64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7.60		
教育费附加	812.57		
个人所得税	543.22	2,678.27	
合计	-737,909.79	775,452.24	274,749.53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账龄结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1,586.62	1.47	113,213.85	1.35	4,182,858.62	48.04
1-2年	566.01	0.01	4,146,000.00	49.49	4,523,738.72	51.96
2-3年	4,146,000.00	98.52	4,117,591.39	49.16		
合计	4,208,152.63	100.00	8,376,805.24	100.00	8,706,597.34	100.00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王峰	关联方	4,146,000.00	98.52	2-3年	暂借款
SARALSELECT MEDICAUX SYSTEMS	非关联方	13,261.20	0.32	1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非关联方	3,741.44	0.09	1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S. A. R. L. BIO-SCAN	非关联方	647.25	0.02	1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牛玉霞	非关联方	615.00	0.01	1年以内	暂收款
合计		4,164,264.89	98.96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王峰	关联方	4,146,000.00	49.49	1-2年	暂借款

苗利勇	关联方	4, 118, 672. 39	49. 17	2-3 年	暂借款
ROSELL DIAGNOSTICS LTD	非关联方	34, 272. 60	0. 41	1 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EXPERTFOR SCIENTIFIC SUPPLIES	非关联方	20, 889. 95	0. 25	1 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非关联方	13, 544. 37	0. 16	1 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合计		8, 333, 379. 31	99. 48	-----	-----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苗利勇	关联方	4, 145, 791. 39	47. 62	1 年以内 27, 119. 00 1-2 年 4, 118, 672. 39	暂借款
王锋	关联方	4, 146, 000. 00	47. 62	1 年以内	暂借款
韩书会	非关联方	100, 566. 33	1. 16	1-2 年	暂借款
韩永波	关联方	304, 500. 00	3. 50	1-2 年	暂借款
MEDTEK INTELLIGENCE CO., LTD	非关联方	3, 245. 96	0. 04	1 年以内	代收海运费
合计		8, 700, 103. 68	99. 94	-----	-----

(5)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王锋 4, 146, 000. 00 元。

(6)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 王锋 4, 146, 000. 00 元。

七、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7, 000, 000. 00	1, 088, 000. 00	1, 088, 000. 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771, 439. 86	421, 777. 58	195, 706. 63
未分配利润	5, 631, 773. 61	3, 667, 188. 07	1, 761, 359. 69
合计	13, 403, 213. 47	5, 176, 965. 65	3, 045, 066. 32

1、 股本变化情况

股东	2012. 12. 31		本期变动	2013. 12. 31	
	持股金额	比例%		持股金额	比例%
苗利勇	511,360.00	47.00		511,360.00	47.00
曹旭光	217,600.00	20.00		217,600.00	20.00
周涛	359,040.00	33.00		359,040.00	33.00
合计	1,088,000.00	100.00		1,088,000.00	100.00

股东	2013. 12. 31		本期变动	2014. 09. 30	
	持股金额	比例%		持股金额	比例%
苗利勇	511,360.00	47.00	1,244,940.00	1,756,300.00	25.09
韩永波			1,249,500.00	1,249,500.00	17.85
周涛	359,040.00	33.00	890,460.00	1,249,500.00	17.85
曹旭光	217,600.00	20.00	525,800.00	743,400.00	10.62
王峰			1,756,300.00	1,756,300.00	25.09
默玉杰			70,000.00	70,000.00	1.00
田建勋			70,000.00	70,000.00	1.00
王树松			70,000.00	70,000.00	1.00
段玉霞			35,000.00	35,000.00	0.50
合计	1,088,000.00	100.00	5,912,000.00	7,000,000.00	100.00

2014年9月22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公司增资议案。本次增资由苗利勇等9位自然人股东分别以货币增资，公司股本由108.80万元增至700万元，其中：苗利勇增资124.494万元；韩永波增资124.95万元；周涛增资89.046万元；曹旭光增资52.58万元；王峰增资175.63万元；默玉杰、田建勋、王树松分别增资7万元；段玉霞增资3.5万元，上述增资全部计入股本。

2、未分配利润变化情况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3,667,188.07	1,761,359.69	-226,634.6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会计差错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3,667,188.07	1,761,359.69	-226,634.67
本年增加数	2,314,247.82	2,131,899.33	2,183,700.9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349,662.28	226,070.95	195,706.6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349,662.28	226,070.95	195,706.63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数			
其他减少			
本年末余额	5,631,773.61	3,667,188.07	1,761,359.69

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

1、关联方认定条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二章第四条的规定，下列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1) 公司的母公司；
- (2) 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
- (4)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公司的合营公司；
- (7) 公司的联营公司；
- (8)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公司或者对一个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9) 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公司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

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10) 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苗利勇	持有公司 25.09% 的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 锋	持有公司 25.09% 的股份，监事会主席	
韩永波	持有公司 17.85% 的股份，董事	
周 涛	持有公司 17.85% 的股份	
曹旭光	持有公司 10.62% 的股份	
石家庄鑫尔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股东苗利勇父亲、叔叔控制的公司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锋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侨仕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锋控制的其他企业	

(1) 石家庄鑫尔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尔乐”）注册资本为300万元，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由公司股东田惠斌担任。公司由田惠斌、苗秀申、苗秀林三名股东出资设立，其中田惠斌持股比例为33.34%，苗秀申、苗秀林分别持股33.33%。其中苗秀申为鑫乐医疗董事长苗利勇之父，苗秀林为鑫乐医疗董事长苗利勇之叔父。

(二) 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
石家庄鑫尔乐医 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18,114.00	0.45		

石家庄鑫尔乐医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2,280.00	0.08	999,908.30	1.62	235,590.34	0.45
--------------	------	------	-----------	------	------------	------	------------	------

(1) 经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向鑫尔乐公司销售产品金额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分别为 0 元、318,114.00 元、0 元, 关联交易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0、0.45%、0。

经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逐渐将主营业务发展战略明确定位为真空采血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3 年公司经营业务中的一次性使用口腔器械盒业务逐渐减少, 同时公司管理层决定将逐步停止口腔类器械的经营活动。根据战略发展规划, 公司 2013 年将 318,114.00 元的口腔类器械销售给了鑫尔乐公司, 2014 年后公司没有再发生向鑫尔乐的销售行为。

(2) 经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向鑫尔乐公司采购产品金额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分别为 235,590.34 元、999,908.30 元、32,280.00 元。

经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为维护客户利益, 给予客户足额时间更换新供应商, 公司从鑫尔乐购置了其生产的口腔类器械并向公司客户进行了销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底, 公司已经完全停止了口腔类器械的经营活动。

2、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苗利勇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1.18-2014.11.17	否

公司关联方苗利勇向公司提供担保系为公司取得银行贷款而提供的单方面担保行为。苗利勇未要求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担保等; 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价格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支出
2014 年 1-9 月						
王 锋	鑫乐医疗	办公用房	2014. 4. 1	2024. 3. 31	市场价格	450, 333. 33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鑫乐医疗	仓库用房	2014. 4. 1	2024. 3. 31	市场价格	145, 833. 33
2013 年度						
王 锋	鑫乐医疗	办公用房			市场价格	280, 000. 00
2012 年度						
王 锋	鑫乐医疗	办公用房			市场价格	280, 000. 00

4、关联方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4. 0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其他应收款	曹旭光	29, 600. 00		
应付账款	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3, 081, 603. 27	5, 094, 404. 12	3, 422, 038. 87
应付账款	王锋	1, 784, 333. 33	1, 460, 000. 00	1, 180, 000. 00
应付账款	石家庄鑫尔乐医疗器械有限	30, 000. 00		235, 590. 34
其他应付款	苗利勇		4, 118, 672. 39	4, 145, 791. 39
其他应付款	王锋	4, 146, 000. 00	4, 146, 000. 00	4, 146, 000. 00

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入资金主要是因公司成立初期为补资金不足向关联方借入资金购买设备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目前正在逐步规范与关联方的往来，并制定了详细的还款计划，预计 2015 年年底清理完毕。

报告期内，关联方曹旭光的其他应收款 29, 600. 00 元系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曹旭光开展业务差旅备用金，报告期后已经归还完毕；应付款项中所欠王锋 1, 784, 333. 33 元和所欠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 3, 081, 603. 27 元款项为公司租赁王锋和望峰电器房屋、土地使用权租金及电费，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欠款；应付鑫尔乐公司 30, 000. 00 元为经常性关联交易中公司采购鑫尔乐公司产品欠款，期后已结清。

其他应付款中欠股东王锋 4, 146, 000. 00 元。形成原因为：2012 年 7 月 2 日，鑫乐有限与自然人王锋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 146, 000. 00 元，约定利息为 0。2014 年 9 月 22 日，鑫乐有限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由 108. 80 万元增加至 700 万元，王锋出资 175. 63 万元成为公司股东。公司整体变更为股

份公司后，王锋被认定成为公司关联方。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占用关联方实际控制人苗利勇 4,145,791.39 元、4,118,672.39 元，主要是有限公司阶段，苗利勇个人薪酬及公司向个人借款累计形成，2014 年公司增资后公司一次性向董事长苗利勇偿还了历史借款问题。

经核查，2014 年 11 月 5 日，因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行签订的 13000332100213100015 号《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到期，为保障公司经营平稳运营，公司向董事长苗利勇个人借款人民币 400 万元，并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利息为 0。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仓库及土地支付租金	596,166.66	280,000.00	280,000.00
对当期利润影响额	596,166.66	280,000.00	280,000.00
当期成本费用额	55,850,972.86	66,270,543.46	44,979,090.11
占当期成本费用额比率（%）	1.07	0.42	0.62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占总成本费用比率较低，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未制定关联交易相关决策制度。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都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具体为：

1、《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三十八条、七十六条、一百零八条等做出了相关规定。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第十二条 以下关联交易属小额关联交易，须经公司总经理批准：

（1）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且占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下；

(2)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在 3 万元以下；
(3)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尚未达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需要进行申报、公告标准的。

第十三条 以下关联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1) 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300 万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上、5%以下；
(2)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在 3 万元以上、30 万元以下；
(3)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达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需要进行申报、公告及董事会批准标准的。

第十四条 以下关联交易属于重大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所涉及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
(2)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
(3) 公司为关联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达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需要进行公告、申报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的。

第十五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全体独立董事（如有，下同）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 为交易对方；
(2)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3)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 (4)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关联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或者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 (1) 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 (2)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为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 (3)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交易事项，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做出该等董事无须回避决议的例外；
- (4) 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次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如董事会因关联董事回避不足法定人数（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而无法就拟议事项通过决议，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定，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作出相关决议。董事会应在将该议案递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决议中说明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情况并应记载关联董事对该议案的意见。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不得参加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1) 为交易对方；
- (2)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

他协议而使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股东；

(6) 中国证监会或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认定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的，在征得有关监管机构的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人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在决议中记录并作出相应披露。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 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2)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为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3)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

(4)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公司在征得有关监管机构的同意后，股东大会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决议中对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特殊情况予以说明。

第二十三条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公司的独立董事应当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关联交易，应当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信息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

第二十四条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和公司总经理应根据股东大会的决定组织实施。

第二十五条 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总经理应根据董事会的决定组织实施。

第二十六条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执行的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相关部门负

责实施。

第二十七条 经批准的关联交易协议在实施中需要变更主要内容或者提前终止或解除的，应按原审批权限予以变更、终止或解除。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七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3)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5)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6)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三）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需要关联股东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如实作出说明。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 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2)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为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3)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

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4）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公司在征得有关监管机构的同意后，股东大会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决议中对关联股东无法回避的特殊情况予以说明，同时应对非关联股东的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在决议中记录并作出相应披露。

4、《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审批。

第五十条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 （1）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 （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 （3）《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按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除外），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会议，董事不得委托他人出席或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

第五条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在有限公司阶段发生，公司治理结构不健全，无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九、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偿还向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的借款 41,632.77 元；于 2014 年 11 月 5 日偿还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石家庄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

（二）或有事项

无

（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对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进行评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010220 号——《河北鑫乐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评估报告》。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14,714,398.64 元，评估值为 15,896,671.97 元，评估增值率 8.03%。

十一、股利分配

（一）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1）在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首先提取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公积金，百分之十计入公益金，然后再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公司公积金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扩大公司的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的资本。

（3）公司提取的公益金，用于本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

（二）最近两年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无。

在改制过程中涉及缴纳个人所得税问题，公司全体股东承诺会及时完税。

（三）公司挂牌后将采取的股利分配政策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可以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体的利润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8）其他：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

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一)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12. 16	法定代表人	韩永波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珠江大道 313 号 A 区 2 号楼 1-04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主营业务	自动化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		
股权结构	公司	100%	

2、主要财务指标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000,654.99	606,221.87
负债总额	45,590.17	797,753.01
所有者权益	955,064.82	-191,531.14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44,935.18	-1,146,595.96
净利润	-44,935.18	-1,146,595.96

2013 年 11 月，鑫乐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成立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初始设立子公司主要是为了结合真空采血系统的市场需求为公司未来发展开发研制更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同时向国内外同行进行真空采血系统自动化生产设备的销售，为公司长期发展做战略布局。

石家庄诺恩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以后，先后获得了 2 项实用新型专利。分别是 2014 年 2 月 26 日申请的一种变径柱型工件定向排列装置（专利号 ZL201420082889.8）和 2014 年 3 月 18 日申请的筒装盖帽定向排序装置（ZL201420121414.5）。以上两项专利技术目前已经转入鑫乐医疗公司。子公司 2014 年 1-9 月亏损额为 1,146,595.96 元，主要因为尚未产生收入，产生管

理费用 1,146,054.62 元，占合并后管理费用的 10.83%，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

鑫乐医疗受子公司亏损影响，公司股份制改造后，鑫乐医疗战略发展目标调整为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利用目前公司销售渠道和优势，在保障公司真空采血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前提下，积极开发引进新的医疗器械产品，打造鑫乐医疗优秀品牌，为此，股份公司成立后，诺恩自动化的研发团队也陆续回到母公司从事公司自动化生产工艺的升级、改造和研发工作。

经核查，公司拟在未来一段时间将子公司诺恩自动化进行注销，以保障母公司业务的整体发展布局。2015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决议，拟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拟计划生产销售手术室用产品；拟修改公司章程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电子仪器的生产和销售”。按照公司重大投资决策规定，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还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施。

（二）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北京鑫乐众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6.26	法定代表人	曹旭光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南路 15 号楼 11 层 2 座 1220 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主营业务	销售 II、III 类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等		
股权结构	公司	100%	

2、主要财务指标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959,611.35	1,278,719.32
负债总额	3,063.27	431,959.25
所有者权益	956,548.08	846,760.07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95,794.87	1,339,026.41
利润总额	-43,451.92	-111,592.81

净利润	-43,451.92	-109,788.01
-----	------------	-------------

十三、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一）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近十年来的发展，公司的核心产品真空采血系统目前产品和技术都已经相对成熟，同时市场需求保持逐年增长的趋势，因此国内很多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近年来纷纷进入这个领域，市场竞争激烈，竞争者通过价格战的方式，以低价争夺市场，导致行业利润降低。虽然公司凭借多年的努力，已在真空采血产品市场占有了一定的竞争地位，取得了一定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知名度，但激烈的市场竞争仍可能导致公司被迫降低产品价格，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面对市场竞争风险，一是加大公司科研开发力度，增加产品附加值；二是严格控制产品质量，提高公司产品声誉；三是加强内部管理，挖潜增效提高产品生产线利用率；四是加强市场开发力度以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

（二）产品结构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437,605.72 元，70,110,677.64 元，59,079,337.84 元，分别占其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99.87% 及 99.92%，公司的产品线较为单一，产品结构较为集中。虽然公司也在不断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但随着行业越来越多企业的加入和现有厂家不断扩大产能，将使公司产品收益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生产产品主要为真空采血系统，公司的生产产品相对单一，面对全国具备生产真空采血系统资质的 80 多家生产企业，公司首先还是要树立自己公司品牌，打造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其次是加强产品研发，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真空采血管产品将正式投产，此产品主要销往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产品的投产将会给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

（三）产品质量可能导致的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真空采血系统属于医疗器械产品，国家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实行严格的管理，虽然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工作，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同时公司的真空采血管和一次性使用采血针还通过欧盟CE认证。但是如果发生质量事故将导致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引起产品撤市或召回等情况，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并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

营业收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防止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从原材料采购环节入手把好质量关，同时加强公司生产的事中、事后控制，对产品建立终身跟踪机制。公司还建立客户回访制度确保客户使用产品的质量，打造公司诚信品牌。

（四）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涉及光学、电子、超声、磁、同位素、计算机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包括人工材料、人工脏器、生物力学、监测仪器、诊断设备、影像技术、信息处理、图像重建等多种科技率先在医疗器械产品中应用。医疗器械产品是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水平的标志之一，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电子化、智能化和小型化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目前公司在生产工艺、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方面在国内处于相对领先地位，但如果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将对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应对措施：面对医疗企业行业的技术更新换代，公司重新调整了组织架构，成立专门的技术研发部门，加强公司技术研发力量，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同时对公司原有核心技术进行整理，加强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科研人才流失和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公司一直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但是，由于企业之间科技人才争夺十分激烈，仍存在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并由此给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同时，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创新很大程度上体现在公司拥有的多项核心专有技术上，尽管公司建立了适用于全体员工的《保密制度》，并对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进行保密控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是制度化的建设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解决科研人才流失和核心专有技术泄密风险，公司和每位核心技术人员都签订了《保密协议》，同时也和公司主要管理、业务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在专有技术的开发使用上设置多环节分离设计。公司为培养并留住公司核心技术人才还加强了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公司员工的幸福指数和满意度。

（六）租赁房屋土地风险

公司无自有土地、房产，目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是向王锋及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租赁的房产、土地。经律师核查，公司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为其合法拥有或使用，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他人的房产合法有效。房屋、土地的租赁期限均至 2024 年，目前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但由于公司尚不具备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存在其租赁的房产拆迁或者改造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规模较小，注册资本较低，目前还不具备大量购置土地和建造厂房的条件，因此租用了股东王锋及其出资的石家庄市望峰电器有限公司的房产、土地，并签订了 10 年期的租赁合同以保障公司未来几年的发展。为预防公司租赁房产拆迁改造风险，公司拟定在挂牌后进行融资以提高公司整体实力，并在适当时期购置土地并构建公司自有厂房。

（七）公司治理风险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但由于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公司治理风险，公司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严格的三会制度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同时加强公司管理人员合规管理意识，做到严格按章办事。

（八）汇率风险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海外地区销售收入分别为 2,957.68 万元、3,967.58 万元和 3,161.33 万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62.35%、56.59% 和 53.51%。公司海外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2013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2012 年、2013 年人民币对美元呈升值趋势。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9 月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 2.20 万元、44.63 万元和-2.67 万元，对公司影响较小。但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海外销售的变动，如果未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不稳定，将会因汇率波动而导致公司产生汇兑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国际贸易业务占比较高，为预防公司受汇率波动影响带来损失，公司目前采取及时结汇制度。

（九）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2012年、2013年、2014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分别为92.26%、89.47%和74.62%。此外，2012年、2013年、2014年9月30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86、0.72和0.89，速动比率分别为0.54、0.43和0.67，可见公司短期变现能力相对较弱，存在一定的到期偿付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但是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处于下降趋势，为应对公司短期偿债风险，一是公司增加了注册资本，二是加强公司预算制度，细化公司生产、销售预测，降低库存，加速公司资产周转速度，三是计划进一步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以提高公司应对偿债风险。

（十）高新技术企业追补缴税风险

2012年11月6日，鑫乐有限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21300017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所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依据是《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但是通知规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不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以及本通知有关规定条件的企业，不得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已享受优惠的，应追缴其已减免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因此有可能存在高新技术企业追补缴税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2012年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享受了15%的税收优惠政策，针对可能被追缴所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公司挂牌前的全体股东已作出承诺，若公司挂牌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税款，公司现全体股东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十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4年9月22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苗利勇。2014年9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吸收新股东并进行增资，经过此次变更，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为苗利勇、王锋、韩永波三人。虽然公司控股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公司董事长苗利勇在公司决策处于主导地位，但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后依然存在实际控制人的不稳定因素。

应对措施：2014年9月22日，鑫乐有限增加注册资本，由原有股东及新

股东分别缴纳。王锋、韩永波等成为公司股东之一，并与苗利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一致行动协议书》执行期间，王锋或韩永波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完毕的，不影响《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效力，其他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有效期为自签订之日起5年；协议执行期满，任意一方未以书面方式提出反对的，自动展期2年。由于一致行动协议执行有效期较长，不会给公司带来持续经营影响。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在未来的三年里，计划建设标准化生产工厂，并引进一流生产设备和先进的生产技术，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生产规模最大的真空采血系统的厂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公司，公司以宽敞明亮的办工场所、整洁干净的生产厂区、现代化的设备和系统化的管理，严格管理每一支、不断创新每一处，持续改善每一天，顾客满意每一刻，逐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努力打造鑫乐医疗的美誉度。

同时公司将深刻践行“创新、超越”的理念，大力发展自主创新，为公司提供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通过对产品品质、市场占有率的超越，实现股东、经营团队、客户、员工等相关利益者的多赢局面，努力提高员工及家属的幸福感、政府部门幸福感、上下游关联方幸福感、股东及投资者幸福感，为社会创造更多的经济价值，努力创建幸福企业，打造幸福鑫乐。

1、公司产能目标：努力提高公司的产能，到2015年末公司的真空采血系统产品的产能达到7亿支/年，从而满足公司发展规划要求。

2、公司市场开拓原则：遵从“深度开发重点市场，积极开发新兴潜力市场，提供多元产品供应，努力推广高附加值产品”的原则，实现持续的市场开拓及盈利增长。

3、人力资源方面通过大力建设企业文化，以“幸福企业、幸福鑫乐”为目标，建立强有力的管理团队，培养专业的管理人才，提高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发挥主人翁精神，不断健全企业的人才培养机制。

4、在经营管理上，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升服务的标准化，通过信息化、系统化的工具，依据ERP系统、OA系统、预算系统、HR系统、CRM系统等平台，努力构建学习型组织。

5、公司品牌建设上要及时掌握各种信息，结合先进的营销理念和营销思想灵活运用到实际工作中，通过新产品推介宣传、展览会、客户联谊会、媒体座谈会、软文传播、网络营销、广告宣传等方法，努力提高鑫乐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6、战略控制方面：通过对企业经营战略的实施过程中适时监控，检查企业为达到目标所进行各项活动的进展情况，评价和分析产生偏差的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使企业战略目标得到更好的落实。

(正文完)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苗利勇 默玉杰 韩永波 王树松 段玉霞
苗利勇 默玉杰 韩永波 王树松 段玉霞

全体监事签字：

王峰 田建勋 徐晓文
王峰 田建勋 徐晓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苗利勇 默玉杰
苗利勇 默玉杰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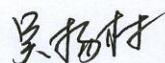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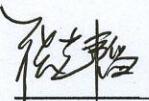
翟建强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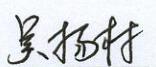


吴扬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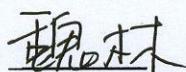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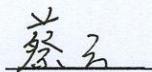
张艺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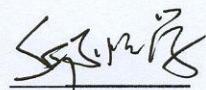
吴扬林



魏 林



蔡 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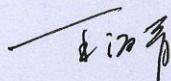
邱恒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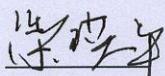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王海青



柴瑛平

单位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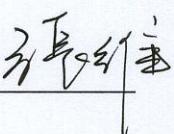
刘小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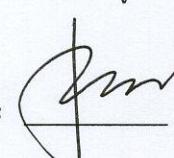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张维:  

杜丽颖: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3月24日
1101020106476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黎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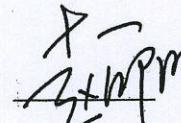

黎军

刘志强：


刘志强

机构负责人签字：

赵向阳：


赵向阳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